

国浩律师（西安）事务所

关 于

西安赛隆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并公开转让

之

法 律 意 见 书



西安市高新区丈八二路绿地中心B座46层  
Room 46, B Tower, Xi'an Greenland Center, Zhangbaer Road, Hi-tech District, Xi'an, Shaanxi  
710065, China  
电话/Tel: (+86) (29) 88199711 传真/Fax: (+86) (29) 88199711  
网址/Website: <http://www.grandall.com.cn>

2025年6月

# 目 录

释 义.....	3
第一节 引言 .....	7
第二节 正 文 .....	8
一、赛隆股份本次挂牌的批准和授权.....	8
二、赛隆股份本次挂牌的主体资格.....	9
三、赛隆股份本次挂牌的实质条件.....	10
四、赛隆股份的设立.....	13
五、赛隆股份的独立性.....	17
六、赛隆股份的发起人和股东.....	19
七、赛隆股份的股本及演变.....	24
八、赛隆股份的业务.....	25
九、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	40
十、赛隆股份的主要财产.....	50
十一、赛隆股份的重大债权、债务.....	50
十二、赛隆股份重大资产变化及收购兼并.....	66
十三、赛隆股份章程的制定与修改.....	66
十四、赛隆股份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及规范运作 .....	67
十五、赛隆股份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化.....	69
十六、赛隆股份的税务.....	69
十七、赛隆股份的环保、产品质量、技术标准.....	72
十八、赛隆股份的社会保险和公积金.....	73
十九、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	76
二十、推荐机构.....	76
二十一、结论意见.....	76
第三节 签署页 .....	78

## 释 义

除非另有说明，本法律意见书中相关词语具有以下特定含义：

赛隆股份 / 公司	指	西安赛隆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赛隆有限/赛隆金属	指	西安赛隆金属材料有限责任公司，系赛隆股份前身
赛隆科技	指	西安赛隆增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西北院	指	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系公司的发起人、控股股东
秦钛思捷	指	西安秦钛思捷科技有限公司
航空基地赛福斯	指	西安市航空基地赛福斯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赛特思迈	指	西安赛特思迈钛业有限公司
西安思维	指	西安思维智能材料有限公司
凯立新源	指	西安凯立新源化工有限公司
铜川凯立	指	铜川凯立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凯立铂翠	指	凯立铂翠（铜川）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凯立彬州	指	凯立新材（彬州）科技有限公司
彬州凯泰	指	彬州凯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西部钛业	指	西部钛业有限责任公司
西安诺博尔	指	西安诺博尔稀贵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西安瑞福莱	指	西安瑞福莱钨钼有限公司
西安天力	指	西安天力金属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西安菲尔特	指	西安菲尔特金属过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西安庄信	指	西安庄信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西材三川	指	西安西材三川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宝鸡天力	指	宝鸡天力金属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西燕超导	指	北京西燕超导量子技术有限公司
聚能装备	指	西安聚能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九洲生物	指	西安九洲生物材料有限公司
聚能高合	指	西安聚能高温合金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聚能磁体	指	西安聚能超导磁体科技有限公司
聚能线材	指	西安聚能超导线材科技有限公司
聚能医工	指	西安聚能医工科技有限公司
宝德九土	指	西安宝德九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西色院一号合伙企业	指	西安西色院一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西色院二号合伙企	指	西安西色院二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业		
西色院三号合伙企业	指	西安西色院三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西色院四号合伙企业	指	西安西色院四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西色院五号合伙企业	指	西安西色院五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西色院六号合伙企业	指	西安西色院六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国中基金	指	国中私募股权投资基金（西安）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中小企业发展基金（西安）国中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瑞浩投资	指	广东瑞浩至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工投集团	指	西安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义禧投资	指	陕西省义禧循环经济高技术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宸玥投资	指	嘉兴宸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嘉兴建信宸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聚隆投资	指	陕西金资聚隆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赛隆同创	指	西安赛隆同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泰合明粹	指	共青城泰合明粹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同创明远	指	嘉兴同创明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亿盛汇	指	西安亿盛汇企业咨询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佳禾投资	指	西安佳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君宜投资	指	陕西君宜投资有限公司
镭融投资	指	青岛镭融高端智造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熙元投资	指	西安熙元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嘉思特	指	嘉思特医疗器材（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盈桉投资	指	扬州盈桉增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赛隆企管	指	西安赛隆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西安泽诺	指	西安泽诺材料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海创投资	指	西安海创之星创业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科创基金	指	渭南市科技创新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发起人	指	2022年7月13日设立赛隆股份的全体股东
本次挂牌	指	赛隆股份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行为
国浩 / 本所	指	国浩律师（西安）事务所
银河证券	指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系本次挂牌的主办券商

立信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系本次挂牌的审计机构
法律意见书	指	国浩律师（西安）事务所关于西安赛隆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之法律意见书
本所律师	指	本法律意见书的签字律师张文彬律师、梁德明律师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暂行办法》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管理暂行办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挂牌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规则》
公司章程	指	赛隆股份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
《审计报告》	指	立信为赛隆股份本次挂牌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25]第 ZG12478 号《审计报告》
报告期	指	2023 年度、2024 年度
报告期各期末	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货币，文中另有说明的除外

**国浩律师（西安）事务所**  
**关于西安赛隆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并公开转让之**  
**法律意见书**

**致：西安赛隆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国浩律师（西安）事务所（以下简称“本所”）依据与西安赛隆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专项法律服务协议》，担任西安赛隆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专项法律顾问。

本所律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管理暂行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出具本法律意见书。

## 第一节 引言

一、本所及经办律师依据《公司法》《管理办法》和《业务规则》等规定及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以前已经发生或者存在的事实，严格履行了法定职责，遵循了勤勉尽责和诚实信用原则，进行了充分的核查验证，保证本法律意见书所认定的事实真实、准确、完整，所发表的结论性意见合法、准确，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二、本所律师向公司提出了应向本所律师提供的资料清单，并得到了公司依据该等清单提供的资料、文件和对有关问题的说明，该等资料、文件和说明构成本所律师出具本法律意见书的基础。本所律师还就本次挂牌所涉及的有关问题向公司有关人员作了询问并进行了必要的讨论，或者通过向相关政府部门征询取得相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此外，对于本所律师认为对本次挂牌至关重要而又缺少资料支持的问题，本所律师向公司以及有关人员发出了书面询问、备忘录，并取得了公司及相关人员对有关事实和法律问题的确认。

三、本法律意见书仅作为公司本次挂牌之目的使用，非经本所事先书面同意，本法律意见书不得用作其他目的。

四、本所同意公司全部或部分引用本法律意见书的内容，但作上述引用时，不得因引用而导致法律上的歧义或曲解，并需经本所律师对其引用的有关内容进行审阅和确认。

五、本所同意将本法律意见书作为公司本次挂牌的申报文件之一，随同其他申报文件提呈股转公司审查。

## 第二节 正文

### 一、赛隆股份本次挂牌的批准和授权

#### （一）赛隆股份董事会、股东会已经法定程序合法有效地作出本次挂牌的决议

2025年5月12日，赛隆股份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关于公司符合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条件的议案》《关于对公司治理机制有效性进行评估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工作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等与本次挂牌相关的议案。

2025年5月27日，赛隆股份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关于公司符合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条件的议案》《关于对公司治理机制有效性进行评估的议案》《关于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工作相关事宜的议案》等与本次挂牌相关的议案。

根据赛隆股份2025年第二次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赛隆股份将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挂牌并公开转让股票。

#### （二）赛隆股份股东会就本次挂牌向董事会的授权

赛隆股份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就本次挂牌事宜向董事会作出了如下授权：

1.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等相关监管部门提交本次挂牌及公开转让的申请材料，履行与公司本次挂牌的程序事项，办理本次挂牌的申报事宜等；

2.全权回复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就公司本次挂牌所涉事项的反馈意见；

3.制定和实施本次挂牌具体方案；

4.审阅、修改及签署与本次挂牌事宜相关的重大合同与协议以及其他相关文件；

5.根据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等部门要求办理本次挂牌涉及的各项登记事宜；

6.全权办理与其他与本次挂牌相关的其他事宜。

上述对董事会的授权期限自股东会审议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 （三）律师意见

本所律师经核查后认为，赛隆股份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的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等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赛隆股份本次挂牌已取得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批准。赛隆股份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挂牌具体事宜的程序和授权范围，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授权行为合法、有效。

## 二、赛隆股份本次挂牌的主体资格

### （一）赛隆股份的主体资格

赛隆股份系由赛隆有限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赛隆股份现持有西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于2024年7月15日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610132065301541E的《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为向长淑，住所为陕西省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高铁新城皂河东路666号。经营范围：金属材料、金属制品、金属制粉设备、3D打印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机电设备及其零部件、耗材的销售；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上述经营范围中凡涉及许可项目的，凭许可证明文件、证件在有效期内经营，未经许可不得经营）。

赛隆股份的前身赛隆有限系由西北院、朱纪磊、汪强兵、葛渊等四名股东

于2013年3月27日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2022年7月13日，赛隆有限以2022年3月31日为基准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 （二）赛隆股份的依法存续

经本所律师核查，赛隆股份为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根据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规定需要终止的情形，即不存在下列情形：

1.《公司章程》规定的营业期限届满或者《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解散事由出现；

2.股东会决议解散；

3.因公司合并或者分立需要解散；

4.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或者被撤销；

5.人民法院依照《公司法》第二百三十一条的规定予以解散。

本所律师经核查后确认，赛隆股份是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依法应当终止的情形，具备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股票的主体资格。

## 三、赛隆股份本次挂牌的实质条件

经本所律师核查，赛隆股份符合《挂牌规则》及《业务规则》规定的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应具备的实质条件：

### （一）依法设立且存续满两年，股本总额不低于 500 万元

赛隆股份系由赛隆有限于2022年7月13日以2022年3月31日为基准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折股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股本总额为4,485.72万元，不低于500万元，赛隆有限自2013年3月27日设立至今持续经营时间已超过两年。

本所律师认为，赛隆股份符合《挂牌规则》第十条、第十一条以及《业务规则》第2.1条第（一）项的规定。

### （二）股权明晰，股票发行和转让行为合法合规

经本所律师核查，赛隆股份自其前身赛隆有限设立以来的历次增资、股权

转让以及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行为均依法履行必要内部决议，合法合规；公司股东均具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担任公司股东的资格。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赛隆股份现有股东作为出资的资产产权关系清晰，股权权属明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或者控制的股份不存在可能导致控制权变更的重大权属纠纷；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至今，公司的股票发行和转让行为已依法履行必要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擅自公开或变相公开发行证券且仍未依法规范或还原的情形。

本所律师认为，赛隆股份符合《挂牌规则》第十条第（一）项、第十二条、第十三条以及《业务规则》第2.1条第（四）项的规定。

### （三）公司治理机制健全，合法规范经营

1.赛隆股份已依法建立了健全的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并制定了《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公司治理制度。

2025年5月12日赛隆股份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25年5月27日赛隆股份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对公司治理机制有效性进行评估的议案》，股东会认为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良好，能够给公司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能够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2.经本所律师核查，赛隆股份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具备法律法规、部门规章或规范性文件、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资格。

3.经本所律师核查，赛隆股份不存在设有表决权差异安排的情形。

4.经本所律师核查，赛隆股份具备开展业务生产经营所必需的资质，且赛隆股份及相关主体不存在以下情形：

（1）最近24个月以内，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行为被司法机关作出有罪判决，或刑事处罚未执行完毕；

（2）最近24个月以内，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

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

（3）最近12个月以内，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行政处罚；

（4）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5）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且尚未消除；

（6）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被全国股转公司认定其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且市场禁入措施或不资格情形尚未消除；

（7）中国证监会和股转公司规定的其他情形。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赛隆股份符合《挂牌规则》第十条第（二）项、第十四条、第十六条以及《业务规则》第2.1条第（三）项的规定。

#### **（四）业务明确，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经本所律师核查，赛隆股份的主营业务为制粉设备、3D打印设备、制粉产品、3D打印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根据《审计报告》，赛隆股份2023年度、2024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占其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92.22%、96.06%，公司主营业务突出。

根据《审计报告》及《公开转让说明书》等，赛隆股份2024年营业收入超过3000万元，且2023年、2024年两年累计研发投入占最近两年累计营业收入比例22.58%，不低于5%，报告期末股本不少于500万元，报告期末每股净资产不低于1元/股。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需要终止或导致其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的情形。

本所律师认为，赛隆股份主营业务明确，具有持续经营能力，符合《挂牌规则》第十条第（三）项、第十八条及第二十一条以及《业务规则》第2.1条第

（二）项的规定。

#### （五）主办券商推荐并持续督导

赛隆股份聘请银河证券担任本次挂牌的主办券商，由其推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进行持续督导。

经本所律师核查，银河证券已取得股转公司授予的主办券商业务资格，具备担任赛隆股份本次挂牌的主办券商资质。

本所律师认为，赛隆股份本次挂牌聘请主办券商推荐并将持续督导，符合《挂牌规则》第十条第（四）项、第五十四条以及《业务规则》第 2.1 条第（五）项的规定。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赛隆股份已符合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股票的实质性条件。赛隆股份本次挂牌尚需取得股转公司的审查同意。

### 四、赛隆股份的设立

#### （一）赛隆股份设立的方式、程序、资格和条件

##### 1. 赛隆股份设立的方式和程序

赛隆股份系由赛隆有限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折股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赛隆股份的设立履行了以下程序：

（1）2022 年 6 月 8 日，立信出具信会师报字[2022]第 ZG20071 号的《审计报告》以 2022 年 3 月 31 日为基准日，对赛隆有限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依据该报告，赛隆有限 2022 年 3 月 31 日的账面净资产为 245,863,192.56 元。对于本次审计，立信于 2025 年 5 月出具了更新后的股改审计报告，对股改基准日净资产会计差错情况进行了更正。

2025 年 5 月 27 日，立信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5]第 ZG12546 号《关于西安赛隆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改基准日净资产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赛隆股份股改基准日净资产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如实反映了赛隆股份股改基准日净资产会计差错的更正情况。

(2) 2022年6月10日，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银信评报字（2022）沪第0941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以2022年3月31日为基准日，对赛隆有限的资产进行了评估。依据该报告，赛隆有限2022年3月31日净资产评估值为33,483.09万元。

2025年5月27日，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银信评报字（2025）第B00210号《西安赛隆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股份制改制涉及的西安赛隆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净资产市场价值追溯资产评估报告》，以2022年3月31日为基准日，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28,530.31万元。

(3) 2022年6月21日，赛隆有限召开股东会临时会议并通过决议，同意赛隆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4) 2022年6月22日，西北院以西色院发〔2022〕53号《关于同意西安赛隆金属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整体设立股份有限公司事宜的批复》，同意赛隆有限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的方案。

(5) 2022年6月28日，西北院、工投集团、陈斌科、赵培等43名发起人共同签订了《发起人协议》，具体约定了有关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的相关权利义务。

(6) 2022年6月28日，赛隆股份召开创立大会，决议赛隆有限整体变更为赛隆股份。

该次会议同时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选举了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和第一届监事会中非职工代表监事。选举的监事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一届监事会。

因股改基准日的净资产进行了差错更正，2025年5月28日，公司2024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确认股改净资产调整及股改方案调整的议案》，确认对公司股改基准日的净资产及股改方案进行调整。

(7) 2022年6月28日，立信就赛隆股份出资到位情况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2]第ZG215694号的《验资报告》。

因股改基准日的净资产进行了差错更正，2025年5月27日，立信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5]第ZG12545号《验资报告》。

(8) 2022年7月13日，工商主管部门向赛隆股份核发了《营业执照》，赛隆股份正式成立。

本所律师核查后认为，赛隆股份已经按照《公司法》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了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的必要程序，其设立方式、程序合法有效。

## 2. 赛隆股份设立的资格和条件

经本所律师核查，赛隆股份的设立具备其设立时有效的《公司法》规定的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的条件：

(1) 赛隆股份的发起人为43名，为中国国籍的自然人或者中国居民企业，均在中国境内有住所，符合其设立时有效的《公司法》第七十六条第（一）项、第七十八条和第九十五条的规定。

(2) 赛隆股份变更设立时注册资本为4,485.72万元，股本总数为4,485.72万股，符合其设立时有效的《公司法》第七十六条第（二）项、第八十条的规定。

(3) 赛隆股份变更设立过程履行了设立股份公司的必要程序，其设立方式、设立程序符合其设立时有效的《公司法》第七十六条第（三）项的规定。

(4) 赛隆股份全体发起人制订了《西安赛隆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并经赛隆股份创立大会审议通过，符合其设立时有效的《公司法》第七十六条第（四）项、第八十一条的规定。

(5) 经工商主管部门核准，企业名称变更为“西安赛隆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赛隆股份创立大会选举产生了赛隆股份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和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赛隆股份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董事长，聘任了总经理、副总经理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监事会主席，建立了符合股份有限公司要求的组织机构，符合其设立时有效的《公司法》第七十六条第（五）项的规定。

(6) 赛隆有限整体变更设立赛隆股份时，相应的机器设备、专利等资产和债权债务全部由赛隆股份承继，赛隆股份已取得生产经营场所和必要的生产经营设施，符合其设立时有效的《公司法》第七十六条第（六）项的规定。

(7) 赛隆股份变更为股份公司折合的注册资本不高于公司净资产，符合其设立时有效的《公司法》第九十五条的规定。

本所律师核查后认为，赛隆股份设立的资格、条件符合其设立时有效的《公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 (二) 赛隆股份设立过程中的合同

2022年6月28日，发起人西北院、工投集团、向长淑、赵培等43名发起人签订了《发起人协议》，该协议就拟设立的股份公司的名称、住所、经营宗旨、经营范围、股本总额、发起人认购的股份数及占股本总额的比例、股份公司的设立方式、股份公司的组织形式、发起人的权利义务等内容做了明确约定。

本所律师核查后认为，《发起人协议》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赛隆股份的设立行为不存在潜在纠纷。

## (三) 赛隆股份设立时的审计、评估和验资

1.2022年6月8日，立信出具信会师报字[2022]第ZG20071号的《审计报告》以2022年3月31日为基准日，对赛隆有限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依据该报告，赛隆有限2022年3月31日的账面净资产为245,863,192.56元。对于本次审计，立信于2025年5月出具了更新后的股改审计报告，对股改基准日净资产会计差错情况进行了更正。

2025年5月27日，立信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5]第ZG12546号《关于西安赛隆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改基准日净资产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赛隆股份股改基准日净资产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如实反映了赛隆股份股改基准日净资产会计差错的更正情况。

2022年6月10日，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银信评报字（2022）沪第0941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以2022年3月31日为基准日，对赛隆有限的资产进行了评估。依据该报告，赛隆有限2022年3月31日净资产评估值为33,483.09万元。

2025年5月27日，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银信评报字（2025）第

B00210 号《西安赛隆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股份制改制涉及的西安赛隆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净资产市场价值追溯资产评估报告》，以 2022 年 3 月 31 日为基准日，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 28,530.31 万元。

3. 2022 年 6 月 28 日，立信就赛隆股份出资到位情况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2]第 ZG215694 号的《验资报告》。因股改基准日的净资产进行了差错更正，2025 年 5 月 27 日，立信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5]第 ZG12545 号《验资报告》。

本所律师核查后认为，赛隆有限全体股东投入赛隆股份的资产已经审计、评估，赛隆股份的变更设立已履行了必要的验资手续，符合其设立时有效的《公司法》及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 **（四）赛隆股份的创立大会**

赛隆股份于 2022 年 6 月 28 日召开创立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西安赛隆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选举西安赛隆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西安赛隆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关于授权股份公司董事会办理西安赛隆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设立登记相关事宜的议案》等与赛隆股份设立相关的议案。

本所律师核查后认为，赛隆股份创立大会的召开程序、所议事项符合其设立时有效的《公司法》的相关规定，赛隆股份创立大会所形成的决议真实、有效。

### **五、赛隆股份的独立性**

#### **（一）赛隆股份的业务独立**

经本所律师核查，赛隆股份目前主营业务为制粉设备、3D 打印设备、制粉产品、3D 打印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赛隆股份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以及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

交易。

本所律师认为，赛隆股份的业务独立。

## （二）赛隆股份的资产独立

公司由赛隆有限整体变更而来，股东均已足额缴纳注册资本，具体内容详见本法律意见书正文之“四、赛隆股份的设立”部分及“七、赛隆股份的股本及演变”部分，赛隆有限的机器设备、专利、商标等资产和债权债务全部由公司承继。

根据《审计报告》及公司书面确认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资产或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

本所律师认为，赛隆股份的资产独立。

## （三）赛隆股份的人员独立

经本所律师核查，赛隆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依照《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规定产生。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赛隆股份的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的情形，亦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的情形；赛隆股份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赛隆股份已建立了独立的人事管理制度，赛隆股份拥有独立的经营管理人员和员工，赛隆股份在人事体系、工资管理和社会保障制度方面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严格分离。

本所律师认为，赛隆股份的人员独立。

## （四）赛隆股份的机构独立

经本所律师核查，赛隆股份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立了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组织机构，并规范运作；赛隆股份已建立了健全的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权，赛隆股份的办公场所独立运作，不

存在与关联企业机构混同、合署办公的情形。

本所律师认为，赛隆股份的机构独立。

### （五）赛隆股份的财务独立

经本所律师核查，赛隆股份拥有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赛隆股份财务核算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企业，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赛隆股份依法独立纳税，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企业无混合纳税现象。

本所律师认为，赛隆股份的财务独立。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公司资产独立完整，并在业务、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 六、赛隆股份的发起人和股东

### （一）赛隆股份的发起人

赛隆股份由赛隆有限整体变更设立时的发起人共 43 名，赛隆股份变更设立时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发起人名称	认购股份数 (股)	持股比例 (%)	出资方式
1	西北院	9,000,000	20.0637	净资产折股
2	工投集团	3,000,000	6.6879	净资产折股
3	国中基金	3,000,000	6.6879	净资产折股
4	瑞浩投资	3,000,000	6.6879	净资产折股
5	义禧投资	2,500,000	5.5732	净资产折股
6	聚隆投资	2,000,000	4.4586	净资产折股
7	宸玥投资	2,000,000	4.4586	净资产折股
8	赛隆同创	1,785,000	3.9793	净资产折股
9	向长淑	1,700,000	3.7898	净资产折股
10	泰合明粹	1,455,000	3.2436	净资产折股
11	同创明远	1,020,000	2.2739	净资产折股
12	亿盛汇	1,000,000	2.2293	净资产折股
13	君宜投资	1,000,000	2.2293	净资产折股
14	镭融投资	1,000,000	2.2293	净资产折股
15	佳禾投资	1,000,000	2.2293	净资产折股
16	嘉思特	952,400	2.1232	净资产折股
17	熙元投资	952,400	2.1232	净资产折股

18	盈桉投资	952,400	2.1232	净资产折股
19	陈斌科	900,000	2.0064	净资产折股
20	赵培	860,000	1.9172	净资产折股
21	朱纪磊	820,000	1.8280	净资产折股
22	贺卫卫	680,000	1.5159	净资产折股
23	王辉	650,000	1.4490	净资产折股
24	赛隆企管	540,000	1.2038	净资产折股
25	西安泽诺	500,000	1.1146	净资产折股
26	张晗亮	360,000	0.8025	净资产折股
27	周勃延	280,000	0.6242	净资产折股
28	全俊涛	280,000	0.6242	净资产折股
29	葛宽强	270,000	0.6019	净资产折股
30	李洪	250,000	0.5573	净资产折股
31	马瑞	250,000	0.5573	净资产折股
32	迟煜嶝	250,000	0.5573	净资产折股
33	孙念光	200,000	0.4459	净资产折股
34	支浩	150,000	0.3344	净资产折股
35	弋阳	80,000	0.1783	净资产折股
36	苏腾飞	80,000	0.1783	净资产折股
37	宋满	30,000	0.0669	净资产折股
38	王超	28,000	0.0624	净资产折股
39	凤治华	22,000	0.0490	净资产折股
40	杨伟刚	15,000	0.0334	净资产折股
41	李会霞	15,000	0.0334	净资产折股
42	邱沙	15,000	0.0334	净资产折股
43	王新锋	15,000	0.0334	净资产折股
合计	-	<b>44,857,200</b>	<b>100.0000</b>	-

经本所律师核查，赛隆股份的 43 名发起人股东，其中自然人发起人股东 24 名，机构发起人股东 19 名。24 名自然人发起人股东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发起人姓名	国籍	身份证号
1	向长淑	中国	43302419790630****
2	陈斌科	中国	61030219720408****
3	赵培	中国	61270119841002****
4	朱纪磊	中国	41282419800428****
5	贺卫卫	中国	42088119800210****
6	王辉	中国	41032719860925****
7	张晗亮	中国	11010719671204****
8	周勃延	中国	61010319890117****
9	全俊涛	中国	41132319820917****

10	葛宽强	中国	61032419870529****
11	李洪	中国	61010319710706****
12	马瑞	中国	61063119921224****
13	迟煜頔	中国	51040219820303****
14	孙念光	中国	37032119830604****
15	支浩	中国	13068219830107****
16	弋阳	中国	61012519910929****
17	苏腾飞	中国	61032219880903****
18	宋满	中国	41102419870909****
19	王超	中国	61012519820917****
20	风治华	中国	61032319870312****
21	杨伟刚	中国	61042519840912****
22	李会霞	中国	37132319900519****
23	邱沙	中国	61012119910520****
24	王新锋	中国	61043119820722****

19名机构发起人股东的情况如下：

序号	发起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地址	登记状态
1	西北院	91610000435389879R	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未央路96号	开业
2	工投集团	91610113766950368Y	西安市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雁塔南路391号正衡金融广场B幢21-25层	开业
3	国中基金	91610131MAB0W2QC05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西太路900号丝路（西安）前海园14号楼1层10105室	开业
4	瑞浩投资	91440605MA56TH3A7W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桂澜北路6号千灯湖创投小镇核心区三座404-405（住所申报,集群登记）	开业
5	义禧投资	91610000593304359L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125号西安半导体产业园203号大楼9层	开业
6	聚隆投资	91610132MAB0XYE09C	陕西省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未央路170号赛高企业总部大厦25层	开业
7	宸玥投资	91330402MA2JE6PL1M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东栅街道南江路1856号基金小镇1号楼153室-92	存续
8	赛隆同创	91610132MA7NAL029K	陕西省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十二路凯瑞A座303-46室	开业
9	泰合明粹	91360405MA39B2604C	江西省九江市共青城市基金小镇内	开业

10	同创明远	91330402MA7CG38N58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东栅街道南江路1856号基金小镇1号楼175室-44	存续
11	亿盛汇	91611105MABLQ05MXA	陕西省西咸新区沣东新城沣河东路868号	开业
12	君宜投资	91610000580752013T	陕西省西安市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神舟四路269号九润园7号楼103室	开业
13	镭融投资	91370281MA94HE3G8H	山东省青岛市胶州市中云街道办事处兰州西路388号三层3295室	开业
14	佳禾投资	91610131MAB1082N0P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丈八街办沣惠南路8号陕鼓动力大楼108室	开业
15	嘉思特	911201048034181441	天津市南开区资阳路27号	开业
16	熙元投资	91610131MA7105RW8T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丈八街办团结南路10号大天国际大厦1幢11106室	开业
17	盈桉投资	91321011MABMUTWW50	扬州市蜀冈—瘦西湖风景名胜区瘦西湖路195号花都汇商务中心6号楼06室	开业
18	赛隆企管	91610132MA7KTXQ016	陕西省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十二路凯瑞A座303-46室	开业
19	西安泽诺	91610131MABM8R1D7T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高新二路18号力邦艺术港403室	开业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赛隆股份全部发起人在中国境内有住所，发起人持股比例符合《发起人协议》之约定，赛隆股份发起人人数、住所、出资比例符合公司设立时有效的《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 （二）赛隆股份目前的股东

1.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赛隆股份的股东及其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西北院	9,000,000	20.0637
2	工投集团	3,000,000	6.6879
3	国中基金	3,000,000	6.6879
4	瑞浩投资	3,000,000	6.6879
5	义禧投资	2,500,000	5.5732
6	聚隆投资	2,000,000	4.4586
7	宸玥投资	2,000,000	4.4586
8	赛隆同创	1,785,000	3.9793
9	向长淑	1,700,000	3.7898
10	泰合明粹	1,455,000	3.2436
11	同创明远	1,020,000	2.2739
12	亿盛汇	1,000,000	2.2293
13	君宜投资	1,000,000	2.2293

14	镭融投资	1,000,000	2.2293
15	佳禾投资	1,000,000	2.2293
16	嘉思特	952,400	2.1232
17	熙元投资	952,400	2.1232
18	盈桉投资	952,400	2.1232
19	陈斌科	900,000	2.0064
20	赵培	860,000	1.9172
21	朱纪磊	820,000	1.8280
22	贺卫卫	680,000	1.5159
23	王辉	650,000	1.4490
24	赛隆企管	540,000	1.2038
25	西安泽诺	500,000	1.1146
26	张晗亮	360,000	0.8025
27	周勃延	280,000	0.6242
28	全俊涛	280,000	0.6242
29	葛宽强	270,000	0.6019
30	李洪	250,000	0.5573
31	马瑞	250,000	0.5573
32	迟煜頔	250,000	0.5573
33	孙念光	200,000	0.4459
34	支浩	150,000	0.3344
35	弋阳	80,000	0.1783
36	苏腾飞	80,000	0.1783
37	宋满	30,000	0.0669
38	王超	28,000	0.0624
39	凤治华	22,000	0.0490
40	杨伟刚	15,000	0.0334
41	李会霞	15,000	0.0334
42	邱沙	15,000	0.0334
43	王新锋	15,000	0.0334
合计	-	<b>44,857,200</b>	<b>100.0000</b>

赛隆股份整体变更设立至今，股东未发生变化，股东情况参见本法律意见书“六、赛隆股份的发起人和股东（一）赛隆股份的发起人”。

## 2. 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经核查，赛隆股份现有股东的关联关系如下：

（1）赛隆股份控股股东西北院，与持股平台赛隆同创、赛隆企管理、向长淑等 22 名自然人股东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

（2）股东熙元投资与股东同创明远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西安同创熙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股东国中基金与股东义禧投资的合伙人之一为西安产业投资基金有限

公司；

(4) 自然人股东贺卫卫、向长淑、赵培、周勃延、李会霞、王新锋、邱沙等是股东赛隆企管的有限合伙人；自然人股东王辉、宋满、支浩、杨伟刚、凤治华、邱沙、向长淑、王超、孙念光等是股东赛隆同创的合伙人。

### 3. 现有股东私募投资基金备案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情况

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赛隆股份共有 19 名机构股东，其中西北院为科研机构，赛隆企管、赛隆同创为持股平台，工投集团、嘉思特为经营实业的企业，亿盛汇、君宜投资、佳禾投资、西安泽诺系以自有资金投资的合伙企业，前述 9 家企业均不属于以非公开方式向投资者募集资金设立的投资基金，剩余 10 家机构股东为私募投资基金，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私募基金备案号	私募基金管理人	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备案号
1	国中基金	SQS010	深圳国中常荣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P1071596
2	瑞浩投资	SSJ892	广东瑞浩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P1071624
3	义禧投资	SD3650	陕西义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P1002067
4	聚隆投资	SSM144	陕西金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P1061551
5	宸玥投资	SLS725	建信（北京）投资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P1001087
6	泰合明粹	SVL518	北京泰中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P1030907
7	同创明远	SVL657	西安同创熙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P1066567
8	镭融投资	SSL390	西安镭融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P1069174
9	熙元投资	SLC940	西安同创熙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P1066567
10	盈桉投资	SVU020	西安西交一八九六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P1065724

### （四）赛隆股份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西北院现持有赛隆股份 900.00 万股股份，占公司本次挂牌前股本总额的 20.06%，系赛隆股份的第一大股东。同时，西北院与赛隆同创、赛隆企管、向长淑等 22 名自然人股东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合计控制赛隆股份 42.41% 的表决权；故西北院控制的表决权足以对赛隆股份股东会产生重大影响。因此，认定西北院为赛隆股份的控股股东。

2000 年，国务院下发《关于调整中央所属有色金属企事业单位管理体制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发〔2000〕17 号），2000 年 11 月 8 日，陕西省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下发《关于西安电炉研究所等四个单位变更管理的通知》（陕编

办发[2000]105号)。根据上述通知规定,西北院被纳入陕西省属事业机构编制管理范围,省科技厅为西北院的业务主管单位,西北院的国有资产产权隶属于省财政厅,省财政厅持有西北院100.00%股权。因此,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省财政厅。

## 七、赛隆股份的股本及演变

### (一) 赛隆股份前身赛隆有限的设立

因赛隆股份系由赛隆有限通过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故赛隆股份的股本设置及其演变应追溯至赛隆有限阶段。

#### 1. 赛隆股份前身赛隆有限设立的基本情况

赛隆股份前身赛隆有限设立于2013年3月27日,设立时其为有限责任公司,设立时其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其中西北院以实物及无形资产出资300万元,朱纪磊以货币出资260万元,汪强兵以货币出资260万元,葛渊以货币及无形资产出资180万元。赛隆有限设立时的基本情况为:

企业名称:西安赛隆金属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西安经济开发区泾渭新城材料产业园泾高西路中段

法定代表人:师万雄

注册资本:1000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金属材料、金属制品的研发、销售;技术咨询、技术转让(一般经营范围均不含国家规定的专营专控及前置许可项目)。

#### 2. 赛隆有限设立的股东情况

(1) 股东西北院的基本情况见本法律意见书正文“六、赛隆股份的发起人和股东”所述。

(2) 自然人股东的基本情况如下:

朱纪磊,男,中国国籍,出生于1980年4月28日,身份证号为41282419800428\*\*\*\*;

汪强兵，男，中国国籍，出生于 1978 年 8 月 13 日，身份证号为 61032619780813\*\*\*\*；

葛渊，男，中国国籍，出生于 1965 年 9 月 1 日，身份证号为 61030219650901\*\*\*\*；

### 3. 赛隆有限设立的程序

#### （1）赛隆有限的设立程序

##### 1) 设立的批准

2012 年 12 月 31 日，陕西省财政厅作出《关于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出资设立公司的函》（陕财办采资[2012]156 号），同意西北院出资设立“西安赛隆金属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2013 年 1 月 9 日，陕西省科学技术厅作出《关于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出资设立公司的批复》（陕科改发[2013]8 号），同意西北院出资设立“西安赛隆金属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 2) 名称预先核准

2013 年 3 月 13 日，赛隆金属（筹）取得西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编号为西工商内名核字[2013]第 002732 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同意名称预先登记为“西安赛隆金属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 3) 制定公司章程

取得陕西省财政厅、科技厅相关批复后，公司股东西北院、朱纪磊、汪强兵、葛渊签署了《公司章程》，就设立的赛隆有限的经营范围、性质、出资额、注册资本、股东的权利和义务等内容做出了明确约定。

##### 4) 验资

2013 年 3 月 21 日，西安同盛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西同验字[2013]第 078 号）对申请设立登记的注册资本进行验资。经其审验，截至 2013 年 3 月 20 日止，赛隆有限（筹）已收到全体股东首次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580.00 万元，各股东实缴出资 580.00 万元。其中，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出资 0.00 万元，朱纪磊出资 260.00 万元，汪强兵出资 260.00 万元，葛渊出资 60.00 万元。

### 5) 工商登记

2013年3月，赛隆有限向工商主管部门申请了工商设立，并取得注册号为610132100041154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赛隆有限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西北院	300.00	30.00
2	朱纪磊	260.00	26.00
3	汪强兵	260.00	26.00
4	葛渊	180.00	18.00
合计		<b>1,000.00</b>	<b>100.00</b>

注：2013年5月，赛隆有限实收资本由580万元增加至1000万元（新增实收出资420万元，其中实物出资120万元，知识产权出资300万元）。前述实缴出资情况，西安同盛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验资报告》（西同验字[2013]第179号）。

### （二）赛隆股份前身赛隆有限的股本变动

经本所律师核查，自赛隆有限成立至其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前，发生了如下股权变动：

#### 1.2013年6月赛隆有限股权转让

2013年6月，汪强兵将其持有的赛隆有限的260万元出资额（占注册资本总额的26%）转让给向长淑，葛渊将其持有赛隆有限180万元出资额（占注册资本总额的18%）转让给贾文鹏。本次股权转让为代持人变更，不涉及股权权属的实际变更，亦不涉及支付股权转让款。具体内容详见本法律意见书本部分“（七）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所述。

就本次股权转让，赛隆有限履行了如下程序：

（1）2013年5月28日，赛隆有限召开临时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汪强兵将其持有的赛隆有限的出资份额26.00%（合计人民币260.00万元）转让给向长淑，葛渊将其持有赛隆有限的出资份额18.00%（合计人民币180.00万元）转让给贾文鹏。

（2）2013年5月28日，汪强兵、向长淑，葛渊、贾文鹏分别就上述出资份额转让事宜签署《股东出资转让协议》。

（3）2013年5月28日，赛隆有限全体股东签署了《章程修正案》。

(4) 2013年6月，赛隆有限在工商登记主管部门进行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后，赛隆有限工商登记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或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西北院	300.00	30.00
2	朱纪磊	260.00	26.00
3	向长淑	260.00	26.00
4	贾文鹏	180.00	18.00
合计		<b>1000.00</b>	<b>100.00</b>

## 2.2016年4月赛隆有限增资

2016年4月，赛隆有限注册资本由1,000万元增至3,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2,000万元，其中西北院认缴出资600.00万元，朱纪磊认缴出资520.00万元，向长淑认缴出资520.00万元，贾文鹏认缴出资360.00万元。本次增资的价格为每一元出资额1.05元。向长淑、朱纪磊、贾文鹏认缴的出资中存在替西北院及下属企业职工代持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本法律意见书本部分“（七）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所述。

就本次增资事宜，赛隆有限履行了如下程序：

(1) 2016年3月30日，赛隆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上述增资事宜。

(2) 2016年3月30日赛隆有限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赛隆有限全体股东签署了《章程修正案》。

(3) 本次增资取得了陕西省科技厅《关于西安赛隆金属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扩股的函》（陕科函金字[2015]210号）及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控股的西安赛隆金属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扩股事宜的复函》（陕财办采资[2015]145号）。

(4) 2015年7月20日，陕西金岳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陕金评字[2015]010号《资产评估报告书》，评估基准日为2015年6月30日，净资产评估价值为10,501,539.80元。

(5) 2017年5月18日，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出希会验字（2017）0028号《验资报告》，经其审验，西北院、向长淑、朱纪磊、贾文鹏分别将其认购的出资实缴到位。

(6) 2016年4月，赛隆有限在工商登记主管部门进行工商变更登记，并

取得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赛隆有限工商登记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或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西北院	900.00	30.00
2	向长淑	780.00	26.00
3	朱纪磊	780.00	26.00
4	贾文鹏	540.00	18.00
合计		<b>3,000.00</b>	<b>100.00</b>

### 3.2017年4月赛隆有限股权转让

2017年4月，向长淑将所持公司62.00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海创投资；朱纪磊转让给义禧投资208.90万元出资额、海创投资17.10万元出资额；贾文鹏转让给义禧投资41.10万元出资额、海创投资22.90万元出资额、李洪25万元出资额、马瑞13万元出资额。

就本次股权转让，赛隆有限履行了如下程序：

(1) 2017年3月9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向长淑将所持公司2.07%的出资份额，出资额为62.00万元，转让给海创投资；同意朱纪磊将所持公司6.96%的出资份额，出资额为208.90万元，转让给义禧投资；同意朱纪磊将所持公司0.57%的出资份额，出资额为17.10万元，转让给海创投资；同意贾文鹏将所持公司1.37%的出资份额，出资额为41.10万元，转让给义禧投资；同意贾文鹏将所持公司0.76%的出资份额，出资额为22.90万元，转让给海创投资；同意贾文鹏将所持公司0.83%的出资份额，出资额为25.00万元，转让给李洪；同意贾文鹏将所持公司0.43%的出资份额，出资额为13.00万元，转让给马瑞。

(2) 2017年3月9日，向长淑、海创投资、朱纪磊、义禧投资、贾文鹏、李洪、马瑞分别就上述出资份额转让事宜签署《股东出资转让协议》。

(3) 2017年3月9日，赛隆有限全体股东签署了《章程修正案》。

(4) 2017年4月，赛隆有限在工商登记主管部门进行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后，赛隆有限工商登记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或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西北院	900.00	30.00

2	向长淑	718.00	23.93
3	朱纪磊	554.00	18.47
4	贾文鹏	438.00	14.60
5	义禧投资	250.00	8.33
6	海创投资	102.00	3.40
7	李洪	25.00	0.83
8	马瑞	13.00	0.43
合计		<b>3,000.00</b>	<b>100.00</b>

注：本次股权转让除自然人股东转让自身持有的份额，剩余部分均为清理代持。

#### 4.2020年8月赛隆有限增资

2020年8月，赛隆有限注册资本由3,000万元增至3,285.72万元，新增注册资本285.72万元，均为新股东货币出资。其中嘉思特认缴注册资本95.24万元、科创基金认缴注册资本95.24万元、熙元投资认缴注册资本95.24万元。本次增资的价格为每一元出资额10.50元。

就本次增资，赛隆有限履行了如下程序：

（1）2019年12月24日，赛隆有限召开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关于公司增资扩股方案变更的议案》。

（2）2020年1月8日，赛隆有限就增资扩股事项履行国有资产评估备案程序，并填写国有资产评估备案表。

（3）2020年1月15日，西北院印发《关于同意西安赛隆金属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增资的批复》（西色院发[2020]1号），同意赛隆有限增资方案，即新增注册资本不超过571.43万元，增资价格不低于每元注册资本10.50元。

（4）2020年6月，赛隆有限与嘉思特、科创基金、熙元投资签订了《增资协议》。

（5）2020年7月20日，西部产权交易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西部产权交易所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扩股交易凭证》（编号：0008059），确认新股东已足额缴纳其所认购的出资额。

（6）2020年7月29日，赛隆有限全体股东签署修订后的《公司章程》。

（7）2020年8月，赛隆有限在工商登记主管部门进行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后，赛隆有限工商登记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或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西北院	900.00	27.39
2	向长淑	718.00	21.85
3	朱纪磊	554.00	16.86
4	贾文鹏	438.00	13.33
5	义禧投资	250.00	7.61
6	海创投资	102.00	3.10
7	李洪	25.00	0.76
8	马瑞	13.00	0.40
9	嘉思特	95.24	2.90
10	科创基金	95.24	2.90
11	熙元投资	95.24	2.90
合计		<b>3,285.72</b>	<b>100.00</b>

#### 5.2021年10月赛隆有限增资

2021年10月，赛隆有限注册资本由3,285.72万元增至4,485.72万元，新增注册资本1,200.00万元，均为新股东货币出资。其中工投集团认缴注册资本300.00万元、国中基金认缴注册资本300.00万元、瑞浩投资认缴注册资本300.00万元、聚隆投资认缴注册资本200.00万元、佳禾投资认缴注册资本100.00万元。本次增资的价格为每一元出资额15.00元。

就本次增资，赛隆有限履行了如下程序：

（1）2021年5月6日，公司召开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关于公司增资扩股的议案》，增资价格不低于12元/每股，新增股本不超过1,500万股，融资18,000万元，公开市场招拍挂，按此方案增资完成后，西北院在公司的持股比例由27.39%降低至不低于18.81%。

（2）2021年7月15日，赛隆有限就增资扩股事项履行国有资产评估备案，并填写国有资产评估备案表。

（3）2021年7月15日，西北院印发《关于同意西安赛隆金属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扩股事宜的批复》（西色院发[2021]73号），同意赛隆金属增资方案，即新增注册资本不超过1,500万元，增资价格不低于每元注册资本12元。增资完成后，西北院持股比例由27.39%降低至不低于18.81%。

(4) 2021年9月14日，赛隆有限与工投集团、国中基金、瑞浩投资、佳禾投资、聚隆投资签订了《增资协议》。

(5) 2021年9月22日，西部产权交易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西部产权交易所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扩股交易凭证》（编号：0011509），确认新股东已足额缴纳其所认购的出资额。

(6) 2021年10月21日，赛隆有限法定代表人签署修订后的《公司章程》。

(7) 2021年10月，赛隆有限在工商登记主管部门进行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后，赛隆有限工商登记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或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西北院	900.00	20.06
2	向长淑	718.00	16.01
3	朱纪磊	554.00	12.35
4	贾文鹏	438.00	9.76
5	工投集团	300.00	6.69
6	国中基金	300.00	6.69
7	瑞浩投资	300.00	6.69
8	义禧投资	250.00	5.57
9	聚隆投资	200.00	4.46
10	海创投资	102.00	2.27
11	佳禾投资	100.00	2.23
12	嘉思特	95.24	2.12
13	熙元投资	95.24	2.12
14	科创基金	95.24	2.12
15	李洪	25.00	0.56
16	马瑞	13.00	0.29
合计		<b>4,485.72</b>	<b>100.00</b>

#### 6.2022年6月赛隆有限股权转让

2022年6月，向长淑转让给镭融投资100万元出资额、君宜投资100万元出资额、亿盛汇100万元出资额、赛隆同创109万元出资额、西安泽诺50万元出资额；朱纪磊将转让给泰合明粹8.5万元出资额、赛隆同创69.5万元出资额、赛隆企管54万元出资额；贾文鹏转让给宸玥投资200万元出资额、泰合明粹137万元出资额、马瑞12万元出资额；海创基金将所持公司102.00万元出资额，转让给同创明远；科创基金将所持公司95.24万元出资额，转让给盈桉投资；

2022年6月，向长淑转让给陈斌科 10.00 万元出资额、赵培 30.00 万元出资额、朱纪磊 2.00 万元出资额、王辉 15.00 万元出资额、迟煜嶝 25.00 万元出资额、支浩 15.00 万元出资额、葛宽强 3.00 万元出资额、杨伟刚 1.50 万元出资额、李会霞 1.50 万元出资额、邱沙 1.50 万元出资额、宋满 3.00 万元出资额、王新锋 1.50 万元出资额。

2022年6月，朱纪磊转让给陈斌科 80.00 万元出资额、赵培 56.00 万元出资额、贺卫卫 64.00 万元出资额、王辉 50.00 万元出资额、张晗亮 12.00 万元出资额、周勃廷 28.00 万元出资额、全俊涛 28.00 万元出资额、戈阳 8.00 万元出资额、苏腾飞 8.00 万元出资额、葛宽强 8.00 万元出资额。

2022年6月，贾文鹏转让给向长淑 20.00 万元出资额、贺卫卫 4.00 万元出资额、张晗亮 24.00 万元出资额、孙念光 20.00 万元出资额、葛宽强 16.00 万元出资额、王超 2.80 万元出资额、凤治华 2.20 万元出资额。

就本次股权转让，赛隆有限履行了如下程序：

- (1) 2022年6月，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上述股权转让事宜。
- (2) 2022年6月，上述股权转让方与受让方分别就上述出资份额转让事宜签署《股东出资转让协议》。
- (3) 2022年6月，赛隆有限全体股东签署了《章程修正案》。
- (4) 2022年6月，赛隆有限在工商登记主管部门进行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后，赛隆有限工商登记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西北院	900	20.06
2	瑞浩投资	300	6.69
3	工投集团	300	6.69
4	国中基金	300	6.69
5	义禧投资	250	5.57
6	宸玥投资	200	4.46
7	聚隆投资	200	4.46
8	赛隆同创	178.5	3.98
9	向长淑	170	3.79
10	泰合明粹	145.5	3.24
11	同创明远	102	2.27
12	君宜投资	100	2.23
13	亿盛汇	100	2.23
14	镭融投资	100	2.23

15	佳禾投资	100	2.23
16	嘉斯特	95.24	2.12
17	盈桉投资	95.24	2.12
18	熙元投资	95.24	2.12
19	陈斌科	90	2.01
20	赵培	86	1.92
21	朱纪磊	82	1.83
22	贺卫卫	68	1.52
23	王辉	65	1.45
24	赛隆企管	54	1.20
25	西安泽诺	50	1.11
26	张晗亮	36	0.80
27	周勃延	28	0.62
28	全俊涛	28	0.62
29	葛宽强	27	0.60
30	李洪	25	0.56
31	迟煜頔	25	0.56
32	马瑞	25	0.56
33	孙念光	20	0.45
34	支浩	15	0.33
35	苏腾飞	8	0.18
36	弋阳	8	0.18
37	宋满	3	0.07
38	王超	2.8	0.06
39	凤治华	2.2	0.05
40	王新锋	1.5	0.03
41	邱沙	1.5	0.03
42	杨伟刚	1.5	0.03
43	李会霞	1.5	0.03
<b>合计</b>	<b>-</b>	<b>4485.72</b>	<b>100.00</b>

注：1.上述向长淑、贾文鹏、朱纪磊与自然人之间的转让为代持还原；

2.上述向长淑、贾文鹏、朱纪磊转让给机构股东，系代持清理。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赛隆有限的设立以及此后的历次股本变更已经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并办理了相应的工商登记手续，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真实、有效。

#### （四）赛隆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22年7月13日，赛隆有限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变更过程详见本法律意见书正文“四、赛隆股份的设立”所述）。

#### （五）整体变更后的股本变动

经本所律师核查，赛隆股份自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未发生股本变动。

#### （六）特殊权利条款情况

义禧投资、瑞浩投资、金资聚隆等与赛隆股份、控股股东西北院之间存在特殊权利条款，具体情况如下：

2017年1月，义禧投资等与赛隆股份签署了《投资框架协议》，约定了公司挂牌前不得低于本次转让价格或者优于本轮投资人的条件接受新的投资等特殊权利条款。

2020年6月，熙元投资、义禧投资等与赛隆股份、西北院签署了《增资协议书》，约定了反稀释权、共同出售权、优先购买权等特殊权利条款。

2021年9月，国中基金、瑞浩投资、金资聚隆、佳禾投资等与赛隆股份、西北院签署了《西安赛隆金属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增资协议》，约定了反稀释权、共同出售权、优先购买权等特殊权利条款。

2017年1月签署的《投资框架协议》因赛隆股份申请挂牌而不再具有约束力。2025年5月，熙元投资、义禧投资、国中基金、瑞浩投资、金资聚隆、佳禾投资等与赛隆股份、西北院签署了《关于特殊条款的终止协议》，约定特殊权利条款终止；在法律法规以及监管政策允许的前提下，如果赛隆股份未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成功完成挂牌的，则前述终止的特殊权利条款即自行恢复。否则，则上述特殊权利条款视为自始不具有法律效力。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公司控股股东与投资人熙元投资、义禧投资、国中基金、瑞浩投资、金资聚隆、佳禾投资等之间曾存在的特殊权利条款，在公司申报挂牌期间相关特殊投资条款不发生效力，公司完成挂牌之后相关投资条款自始无效，各方不存在由此引发的任何纠纷、争议。

####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赛隆有限历史上存在代持情况，于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前清理完毕，具体情况如下：

##### 1. 公司历史上代持形成及演变情况

（1）2013年3月，公司前身赛隆有限设立时

赛隆有限设立时，朱纪磊认购 260 万元出资额，其中 20.00 万元系朱纪磊本人出资，剩余 240.00 万元系代其他 155 名自然人出资；汪强兵认购 260.00 万元出资，其中 15.00 万元系汪强兵本人出资，剩余 245.00 万元系代其他 42 名自然人出资；葛渊认购 180.00 万元出资，其中 0.90 万元系葛渊本人出资，剩余 179.10 万元系代其他 47 名自然人出资。出于便于工商登记等的考虑，实际出资人委托朱纪磊、汪强兵、葛渊代持，被代持人系西北院及其下属企业职工，合计为 206 名（剔除重复人数）。

（2）2013年6月，赛隆有限股权转让时

本次股权转让时，汪强兵将其持有的出资份额 26%（合计人民币 260 万元）转让给向长淑，葛渊将其持有的出资份额 18%（合计人民币 180 万元）转让给贾文鹏。本次股权转让仅为代持人变更，不涉及股权转让价款的支付及股权权属的变更。

（3）2016年4月，赛隆有限进行增资时

2016年4月，赛隆有限注册资本由 1,000 万元增至 3,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2,000 万元。其中西北院认购 600.00 万元出资额，朱纪磊认缴出资 520.00 万元（其中 60 万元出资额为本人认购，剩余 460 万元系代他人持有），向长淑认缴出资 520.00 万元（其中 90 万元出资额为本人认购，剩余 430 万元系代他人持有），贾文鹏认缴出资 360.00 万元（其中 48 万元出资额系本人认购，剩余 312 万元出资额系代他人持有）。本次增资后，向长淑、贾文鹏、朱纪磊合计代 213 名（剔除重复人数）西北院及其下属企业职工持有赛隆有限的股权。

## 2.公司历史上股权代持的清理或还原

根据公司股权规范的需要，自 2017 年起公司进行了如下股权清理或还原：

（1）2017年4月，通过投资人受让股权的方式清理部分代持

2017年4月，向长淑将所持公司 62.00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海创投资；朱纪磊转让给义禧投资 208.90 万元出资额、海创投资 17.10 万元出资额；贾文鹏转让给义禧投资 41.10 万元出资额、海创投资 22.90 万元出资额、李洪 25 万元出资额、马瑞 13 万元出资额。

本次股权转让系通过将股权转让给外部投资者的方式清理代持：实际出资人委托代持人与海创投资等外部投资人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股权受让款由赛隆有限代为收取、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后支付给退出的实际出资人，并通过签署《解除代持协议》、访谈等方式确认代持人与实际出资人之间代持的清理。

本次转让后，向长淑、贾文鹏、朱纪磊合计仍代 58 名（剔除重复人数后）西北院及下属企业职工持有赛隆有限的股权。

## （2）2022 年 6 月，股权代持的彻底规范

2022 年 6 月，剩余股权代持通过股权转让的方式进行了清理或还原：非公司在职职工 40 名，委托代持人将其持有的公司股权转让青岛镭融、嘉兴同创等新股东，转让给投资者，股权受让款由公司代为收取、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后支付给退出的实际出资人，并通过签署《解除代持协议》、《委托转让协议》、访谈等方式确认代持人与实际出资人之间的代持清理；实际出资人为公司职工的，合计 22 人股权还原至其本人名下，不涉及股权受让价款的支付，并通过签署《股权转让协议》、访谈等方式确认代持人与实际出资人之间的代持清理。

本次清理及还原后，赛隆股份历史上存在的股权代持全部清理完毕，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其他代持情形，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 八、赛隆股份的业务

### （一）公司的经营范围和经营方式

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赛隆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目前有效的《营业执照》中载明的经营范围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1	赛隆股份	金属材料、金属制品、金属制粉设备、3D 打印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机电设备及其零部件、耗材的销售；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上述经营范围中凡涉及许可项目的，凭许可证明文件、证件在有效期内经营，未经许可不得经营）
2	赛隆科技	增材制造设备、机电设备及其零部件、软件的技术研发、加工、生产及销售；金属材料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加工、生产及销售；3D 打印产品加工、生产、销售、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

		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上述经营范围中涉及许可项目的，凭许可证明文件、证件在有效期内经营，未经许可不得经营）
--	--	---

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赛隆股份的主营业务为制粉设备、3D 打印设备、制粉产品、3D 打印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公司的主营业务不属于淘汰或限制类行业，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赛隆股份的经营方式和经营方式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以及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 （二）公司及其子公司取得的资质许可

### 1. 辐射安全许可

公司现持有西安市生态环境局经开分局于 2022 年 10 月 8 日颁发的编号为陕环辐证[AU036]的《辐射安全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7 年 10 月 7 日。

### 2. 核能行业合格供应商

公司现持有中国核能行业协会于 2023 年 4 月 6 日颁发的编号为 CNEAHG23001201 的《核能行业合格供应商证书》，有效期至 2026 年 4 月 5 日。

### 3. 固定污染源登记回执

公司现持有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于 2024 年 6 月 18 日出具的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为 91610132065301541E001W，有效期至 2029 年 6 月 17 日。

### 4. 固定污染源登记回执

公司现持有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于 2024 年 1 月 14 日出具的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为 91610132065301541E002Z，有效期至 2029 年 1 月 13 日。

### 5. 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 （1）医疗器械-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公司现持有中国质量认证中心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核发的编号为 CQC23QY20003R0S/6100 的《医疗器械-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有效期至

2026年1月8日。

(2)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公司现持有中国船级社质量认证有限公司于2023年12月11日核发的编号为00523Q5387R2M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有效期至2026年12月5日。

(3)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公司现持有中国船级社质量认证有限公司于2023年12月11日核发的编号为00523S5389R2M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有效期至2026年12月5日。

(4)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公司现持有中国船级社质量认证有限公司于2023年12月11日核发的编号为No.00523E5388R2M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有效期至2026年12月15日。

(5) 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评定

公司现持有中国船级社质量认证有限公司于2024年6月15日核发的编号为No.AIITRE-0024IIIMS0796101的《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评定证书》，有效期至2027年6月14日。

6. 粉末床电子束3D打印设备CE认证证书

(1) CE认证证书（MD、LVD、EMC）

公司现持有Ente Certificazione Macchine Srl于2024年6月20日核发的编号为No.OP240718.XSAQD45的《CE认证证书（MD、LVD、EMC）》，有效期至2029年6月19日。

(2) CE认证证书（ATEX）

公司现持有Ente Certificazione Macchine Srl于2024年6月25日核发的编号为n.ECM 24 ATEX-B QD42的《CE认证证书（ATEX）》，有效期至2029年6月24日。

7. 等离子旋转电极雾化制粉设备CE认证证书

(1) CE认证证书（EMC）

公司现持有SGS-CSTC Standards Technical Services Co.,Ltd.于2023年11月

23 日核发的编号为 SHEM230900588701MDC 的《CE 认证证书（EMC）》，有效期为长期。

#### （2）CE 认证证书（MD）

公司现持有 SGS-CSTC Standards Technical Services Co.,Ltd.于 2023 年 12 月 22 日核发的编号为 MD SHES2309017716MD 的《CE 认证证书（MD）》，有效期为长期。

注：公司已取得武器装备科研生产单位二级保密资格证书、武器装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 （三）公司的境外经营

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公司不存在在中国大陆以外的国家或地区设立任何机构开展经营活动的情形。

#### （四）公司主营业务的变更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制粉设备、3D 打印设备、制粉产品、3D 打印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根据《审计报告》，公司 2023 年度、2024 年度的主营业务收入占其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2.22%、96.06%，公司主营业务突出。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更。

#### （五）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经本所律师核查，赛隆股份为合法有效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报告期内，赛隆股份未受到政府部门的处罚，不存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无法持续经营的情形；赛隆股份能够在登记的经营范围内依法开展经营活动，不存在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法律障碍。

### 九、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

#### （一）公司的关联方（不包括公司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及赛隆股份的《公司章程》和股东名册及工商登记资料，赛隆股份存在以下关联方：

#####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序号	名称	与公司的关系	经营范围
1	西北院	公司的控股股东，持有公司 9,000,000 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20.06%	金属材料、无机材料、高分子材料和复合材料及其制品、装备的研究、设计、试制、生产、分析、检验、技术开发、成果转让、科技咨询服务、信息服务；期刊出版（限分支机构经营）；材料制备、应用设备的设计、制造、生产；化工原料（危险、易制毒、监控化学品除外）的销售；信息网络的开发、研究；自有房屋和设备的租赁；会议展览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陕西省财政厅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

## 2.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及其一致行动人

序号	名称	关联关系
1	工投集团	持有公司 6.69%的股份
3	国中基金	持有公司 6.69%的股份
4	瑞浩投资	持有公司 6.69%的股份
5	义禧投资	持有公司 5.57%的股份
6	赛隆同创	公司的持股平台，持有公司 3.98%的股份，与控股股东签有一致行动协议
7	赛隆企管	公司的持股平台，持有公司 1.20%的股份，与控股股东签有一致行动协议
8	向长淑	直接持有公司 3.79%股份，与控股股东签有一致行动协议
9	陈斌科	直接持有公司 2.01%股份，与控股股东签有一致行动协议
10	赵培	直接持有公司 1.92%股份，与控股股东签有一致行动协议
11	朱纪磊	直接持有公司 1.83%股份，与控股股东签有一致行动协议
12	贺卫卫	直接持有公司 1.52%股份，与控股股东签有一致行动协议
13	王辉	直接持有公司 1.45%股份，与控股股东签有一致行动协议
14	张晗亮	直接持有公司 0.80%股份，与控股股东签有一致行动协议
15	全俊涛	直接持有公司 0.62%股份，与控股股东签有一致行动协议
16	周勃延	直接持有公司 0.62%股份，与控股股东签有一致行动协议
17	葛宽强	直接持有公司 0.60%股份，与控股股东签有一致行动协议
18	迟煜頔	直接持有公司 0.56%股份，与控股股东签有一致行动协议

序号	名称	关联关系
19	孙念光	直接持有公司 0.45% 股份，与控股股东签有一致行动协议
20	支浩	直接持有公司 0.33% 股份，与控股股东签有一致行动协议
21	苏腾飞	直接持有公司 0.18% 股份，与控股股东签有一致行动协议
22	弋阳	直接持有公司 0.18% 股份，与控股股东签有一致行动协议
23	宋满	直接持有公司 0.07% 股份，与控股股东签有一致行动协议
24	王超	直接持有公司 0.06% 股份，与控股股东签有一致行动协议
25	凤治华	直接持有公司 0.05% 股份，与控股股东签有一致行动协议
26	王新锋	直接持有公司 0.03% 股份，与控股股东签有一致行动协议
27	李会霞	直接持有公司 0.03% 股份，与控股股东签有一致行动协议
28	邱沙	直接持有公司 0.03% 股份，与控股股东签有一致行动协议
29	杨伟刚	直接持有公司 0.03% 股份，与控股股东签有一致行动协议

### 3.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控股股东西北院除直接控制公司外，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如下：

#### (1) 西北院直接控制的 15 家企业：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西北院持股比例（%）
1	西安西北院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	100.00
2	西安稀有金属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19,000.00	78.9474
3	西安秦钛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9,500.00	40.00
4	西安汉唐分析检测有限公司	5,000.00	40.00
5	西部宝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994.00	33.37
6	西安优耐特容器制造有限公司	15,000.00	30.00
7	西安赛福斯材料防护有限责任公司	11,300.00	31.86
8	西安瑞鑫科金属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7,000.00	30.00
9	西安赛特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000.00	22.22
10	西安莱特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	28.00
11	西安欧中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000.00	21.9985
12	西安凯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3,070.40	25.71

13	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48,821.4274	24.68
14	西部超导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4,966.4497	20.96
15	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0	22.83

西北院对西北院投资公司、稀有金属材料研究院持股比例在 50%以上，系其控股股东。除前述 2 家公司以外的其余 13 家公司，西北院直接持股比例虽未达到 50%以上，但其均为第一大股东，且西北院能够对 13 家公司董事会施加重大影响。因此，西北院实际控制上述 15 家公司。

(2) 西北院通过控股西安西北院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控制的 6 家企业，具体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出资额（万元）	西北院投资有限公司有限公司出资比例（%）
1	西色院一号合伙企业	1,900.00	3.1250
2	西色院二号合伙企业	2,100.00	12.0000
3	西色院三号合伙企业	1100.00	5.8548
4	西色院四号合伙企业	1,000.00	5.0000
5	西色院五号合伙企业	1,000.00	5.0000
6	西色院六号合伙企业	1,680.00	20.0000

(3) 西北院通过控股秦钛智造间接控制的 1 家企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秦钛智造持股比例（%）
1	秦钛思捷	400.00	100.00

(4) 西北院通过控股西部宝德间接控制的 1 家企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西部宝德持股比例（%）
1	宝德九土	1,000.00	61.50

(5) 西北院通过控股西安赛福斯间接控制的 1 家企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西安赛福斯持股比例（%）
1	航空基地赛福斯	1,000.00	100.00

(6) 西北院通过控股西安赛特间接控制的 2 家企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西安赛特持股比例（%）
1	赛特思迈	8,000.00	100.00

2	西安思维	900.00	100.00
---	------	--------	--------

(7) 西北院通过控股西部材料间接控制的 8 家企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西部材料持股比例（%）
1	西部钛业	40,000.00	88.30
2	西安诺博尔	7,870.00	60.00
3	西安瑞福莱	5,000.00	56.00
4	西材三川	4,000.00	52.00
5	西安天力	10,895.00	44.27
6	西安菲尔特	5,345.00	51.20
7	西安庄信	5,000.00	50.70
8	宝鸡天力	3,000.00	西部材料通过控制西安天力间接控制宝鸡天力

(8) 西北院通过控股西安凯立间接控制的 5 家企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西安凯立持股比例（%）
1	凯立新源	500.00	100.00
2	铜川凯立	20,000.00	100.00
3	凯立铂翠	10,000.00	35.00
4	凯立彬州	5,000.00	100.00
5	彬州凯泰	10,000.00	40.00

(9) 西北院通过控股西部超导间接控制的 6 家企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西部超导持股比例（%）
1	聚能磁体	8,500.00	34.82
2	聚能装备	500.00	60.00
3	聚能高合	19,816.00	49.20
4	九洲生物	1,200.00	50.00
5	聚能线材	15,000.00	65.00
6	聚能医工	30,000.00	33.00

(10) 西北院通过控股西安泰金间接控制的 3 家企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西安泰金持股比例（%）
1	西安赛尔电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	100.00
2	西安泰金氢能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	100.00
3	西安泰金天同新材料科技有限公	1,000.00	100.00

	司		
--	---	--	--

#### 4. 关联自然人

(1) 公司的关联自然人主要是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共有 5 名董事，即向长淑、梁书锦、秦涛、王辉、林海峰。

公司共有 3 名监事，即贾豫冬、齐志峰、余澜。

公司共有高级管理人员 5 名，即公司总经理王辉、副总经理贺卫卫、副总经理支浩、副总经理郭瑜、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宋满。

(2)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亦为公司关联方。

(3) 直接或间接控制公司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主要负责人

公司控股股东西北院的主要负责人亦为公司的关联方。

#### 5. 报告期内及期后曾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的法人及自然人

序号	关联方	关联关系
1	杜明焕	报告期内离职董事，2024年6月离任
2	郑树军	报告期内离职董事，2024年6月离任
3	孙伟涛	报告期后离职董事，2025年5月离任
4	陈斌科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2024年6月离任
5	朱纪磊	报告期内离职副总经理，2024年8月离任
6	《中国材料进展》杂志社	报告期内西北院曾控制的企业，已注销
7	紫阳县焕古南山茶业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西北院曾控制的企业
8	西安双超金属精整有限公司	西北院子公司西部超导的联营企业，已注销
9	北京西燕超导量子技术有限公司	西北院子公司西部超导100%持股的企业，2025年4月注销

#### 6. 其他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	关联关系
1	朝阳金达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西北院子公司西部材料、西部超导的联营企业

序号	关联方	关联关系
2	广东科近超导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西北院子公司西部超导的联营企业
3	西安西部新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西北院的联营企业

7. 公司关联自然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由前述关联自然人（独立董事除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亦为公司关联方。

## （二）赛隆股份的重大关联交易

根据《审计报告》并经本所律师核查，赛隆股份在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度金额（元）	2023 年度金额（元）
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32,075.47	532,342.63
西安汉唐分析检测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155,100.25	568,252.41
西安优耐特容器制造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174,043.39	142,169.81
西安莱特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31,434.29	119,084.91
西安诺博尔稀贵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	848,469.03
西安瑞福莱钨钼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3,982.31	-
西安庄信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7,409.72	28,936.27
西安秦钦思捷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185.84	23,893.80

### 2. 出售商品/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度金额（元）	2023 年度金额（元）
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633,594.70	1,071,778.78
西部宝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	14,690.26
西安赛福斯材料防护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7,079.65	18,141.59
西安诺博尔稀贵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	107,455.75
西安瑞鑫科金属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1,327.43	-
西安稀有金属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	6,194.69

### 3. 关联担保

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 (元)	担保期间	担保类型	责任类型
西北院	20,000,000.00	主债权期间为 2022.3.16-2023.3.15, 担保期间为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保证	连带
西北院	82,823,017.62	主债权期间为 2022.5.17-2030.5.16, 担保期间为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保证	连带
西北院	10,000,000.00	主债权期间为 2022.5.20-2023.5.20, 担保期间为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保证	连带
西北院	10,000,000.00	主债权期间为 2023.3.29-2024.3.28, 担保期间为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保证	连带
西北院	9,900,000.00	主债权期间为 2023.4.20-2024.4.19, 担保期间为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保证	连带

#### 4. 关联方应收应付

#####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款项性质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1) 应收账款	-	-	-
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	1,885,362.38	1,909,833.24	货款
西安赛福斯材料防护 有限责任公司	7,760.00	19,885.00	货款
西安稀有金属材料研 究院有限公司	-	6,790.00	货款
小计	1,893,122.38	1,936,508.24	-
(2) 其他应收款	-	-	-
西安赛隆同创企业管 理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	-	4,500.00	往来款
西安赛隆企业管 理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	-	4,500.00	往来款
小计	-	9,000.00	-
(3) 预付款项	-	-	-
小计	-	-	-
(4) 长期应收款	-	-	-
小计	-	-	-

注：2023 年、2024 年期末，存在与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的应收款项融资 1,000,000.00 元、0.00 元。

##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1) 应收账款	-	-	-
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	401,114.72	1,451,114.72	研发支出、货款等
西安汉唐分析检测有限公司	2,600.25	285,978.80	检测费
西安优耐特容器制造有限公司	185,833.96	150,700.00	检测费
西安莱特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	55,000.00	信息化支出
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75,149.66	75,149.66	货款
西安秦钛思捷科技有限公司	-	2,700.00	货款
西安庄信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	7,350.00	货款
小计	664,698.59	2,027,993.18	-
(2) 其他应收款	-	-	-
小计	-	-	-
(3) 预付款项	-	-	-
小计	-	-	-
(4) 长期应收款	-	-	-
小计	-	-	-

注：①2024年末，公司存在关联方西北院长期应付款 50,000,000.00 元。西北院于 2024 年 7 月收到财政部的资本支出款项 50,000,000.00 元并支付给赛隆股份，西北院与赛隆股份签订委托贷款协议，借款期限为 2024 年 7 月 22 日至 2034 年 7 月 22 日，利率为 0%，同时协议约定“公司发生增资扩股事宜且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决议不同时增持时，公司在增资扩股资金到账后 1 个月以内应将上述委托贷款偿还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②2023 年、2024 年期末，公司存在关联方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应付票据 0.00 元、1,000,000.00 元，西安汉唐分析检测有限公司应付票据 0.00 元、162,805.40 元。

## 5. 其他关联交易

2023 年度公司向西安思维智能材料有限公司处置资产，交易对价为 1,095,100.00 元（含税），确认资产处置收益 1,144,995.73 元。

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公司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的议案》，该议案确认了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系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正常发生的，定价依据和定价方式符合市场规律，遵循了自愿平等、诚实信用、公平公正原则，交易价格没有明显偏离市场独立主体之间进行交易的价格，该等关联交易没有损害公司及各股东的合法权益，没有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相关承诺函，确认上述关联交易未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影响，并承诺对于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发生的关联交易予以规范及减少。

为了进一步完善和规范关联交易的管理，公司根据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已制定并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以及公司其它相关内部管理制度。

### （三）同业竞争及避免措施

#### 1. 公司与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同业竞争

经本所律师核查，赛隆股份与控股股东西北院控制的西安欧中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市场化销售的球形金属粉末材料业务方面（依托于股份公司的制粉装备及增材制造装备销售过程中的推广、调试用金属球形粉末除外）存在同业竞争。为聚焦主业，避免同业竞争，2025 年 6 月起赛隆股份停止前述涉及同业竞争的相关粉末材料业务。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赛隆股份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 2. 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

经本所律师核查，为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保障公司利益，赛隆股份控股股东西北院已出具了《关于规范或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具体内容如下：

“1、本院将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要求履行股东职责，不利用股份公司的股东地位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2、股份公司与本院控制的西安欧中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市场化销售的球形金属粉末材料业务方面（依托于股份公司的制粉装备及增材制造装备销售过程中的推广、调试用金属球形粉末除外）存在同业竞争。为聚焦主业，避免

同业竞争，2025年6月起股份公司停止前述涉及同业竞争的相关粉末材料业务。截至本承诺出具日，相关同业竞争问题已经得到有效解决，本院或本院控制的其他企业未生产、开发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开发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

3、在本承诺第2项已经履行的基础上，自本承诺出具日起，本院在作为股份公司直接、间接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期间，本院及本院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股份公司现有生产、开发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现有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

4、自本承诺出具日起，如本院或本院控制的其他企业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本院或本院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股份公司现有产品或业务相竞争。

5、本院保证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如出现因本院及本院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股份公司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院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6、本承诺自本院签字之日即行生效并不可撤销，并在股份公司存续且依照全国股转公司、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本院被认定为不得从事与股份公司相同或相似业务的关联人期间内持续有效。”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之控股股东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是合法、有效的，承诺的措施可以有效避免未来与公司产生同业竞争。

## 十、赛隆股份的主要财产

### （一）土地、房产

#### 1. 土地使用权

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的土地使用权情况如下：

序号	产权证编号	土地使用权人	用途	土地面积 (平方米)	终止期限	权利限制
1	陕(2020)西安市不动产第0445107号	赛隆有限	工业用地	32791.51	2070.11.2	无

## 2.房屋所有权

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赛隆股份位于上述土地上的房产正在办理产权证。

## 3.房屋/土地租赁

报告期内，赛隆股份存在如下土地/房屋租赁情况：

承租方	出租方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 (平方米)	租赁期限	租赁用途
赛隆股份	西安经开产业园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凤城十二路出口加工区 7#厂房 1-3 层	7710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8 年 12 月 31 日	厂房
赛隆股份	西安经发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秦创原新材料产业创新中心（中欧合作产业园起步区）8 号楼 2 单元 20101 厂房	530.78	2024 年 7 月 15 日至 2029 年 7 月 14 日	生产

## （二）主要知识产权

### 1.商标权

截至报告期末，赛隆股份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共拥有 21 项注册商标，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商标名称/图形	类别	注册号	注册国	有效期至	他项权利
1	赛隆股份	<b>HED-PREP</b>	40	47967821	中国	2031-02-27	无
2	赛隆股份	<b>HED-PREP</b>	42	47982860	中国	2031-02-27	无
3	赛隆股份	<b>HED-PREP</b>	7	47987112	中国	2031-02-27	无
4	赛隆股份	<b>HED-PREP</b>	6	47996624	中国	2031-02-27	无
5	赛隆股份	Sailong AM	6	31029729	中国	2029-04-13	无
6	赛隆股份		7	31045383	中国	2029-08-13	无
7	赛隆股份	赛隆金属	7	31043730	中国	2029-07-06	无
8	赛隆股份		42	31053884	中国	2029-07-06	无

9	赛隆股份	Sailong Metal	6	31050202	中国	2029-08-06	无
10	赛隆股份	S-PREP	7	31050210	中国	2029-04-20	无
11	赛隆股份		6	31050217	中国	2029-07-06	无
12	赛隆股份	赛隆金属	6	31045377	中国	2029-07-06	无
13	赛隆股份	Sailong AM	40	31036886	中国	2029-04-13	无
14	赛隆股份	SEBM	7	31050207	中国	2029-05-20	无
15	赛隆股份	Sailong AM	7	31049555	中国	2029-04-20	无
16	赛隆股份	Sailong AM	42	31049556	中国	2029-04-13	无
17	赛隆股份	S-PREP	40	31031253	中国	2029-07-06	无
18	赛隆股份	Sailong Metal	40	31043721	中国	2029-04-20	无
19	赛隆股份	赛隆金属	42	31045380	中国	2029-07-06	无
20	赛隆股份	S-PREP	6	31031250	中国	2029-07-06	无
21	赛隆股份	Sailong Metal	7	31053866	中国	2029-09-06	无

2.专利权

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报告期末，赛隆公司及其子公司共拥有 158 项专利权，其中发明专利 117 项，实用新型 38 项，外观设计 3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取得方式	申请日期	有效期至	他项权利
1	赛隆股份	200810150940.3	一种用于快速成形设备的送铺粉装置	发明专利	继受取得	2008-09-12	2028-09-11	无
2	赛隆股份	200810232604.3	一种可进行随形退火热处理的金属零件制造工艺	发明专利	继受取得	2008-12-05	2028-12-04	无
3	赛隆股份	202411116998.1	一种三维制造方法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4-08-15	2044-08-14	无
4	赛隆股份	202411223323.7	一种基于图像识别的自动制粉装置及方法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4-09-03	2044-09-02	无
5	赛隆股份	202411016939.7	一种制备高氮钢粉末的装置及方法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4-07-29	2044-07-28	无
6	赛隆	202410859585.6	一种增材制造内流道	发明	原始	2024-06-28	2044-06-27	无

	股份		零件的清粉方法	专利	取得			
7	赛隆股份	202410756775.5	一种 TiAl 合金叶片的增材制造方法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4-06-13	2044-06-12	无
8	赛隆股份	202211092722.5	一种粉体表面改性设备及改性方法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2-09-07	2042-09-06	无
9	赛隆股份	202410474328.0	一种无支撑 3D 打印制造三维物体的方法及装置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4-04-19	2044-04-18	无
10	赛隆股份	202410346622.3	一种粉末床电子束 3D 打印装置及方法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4-03-26	2044-03-25	无
11	赛隆股份	202410370550.6	一种用于金属粉末加工的电子束标定方法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4-03-29	2044-03-28	无
12	赛隆股份	202410239516.5	一种薄壁构件的后处理方法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4-03-04	2044-03-03	无
13	赛隆股份	202410195014.7	一种应用粗粉制备细粒径金属粉末的装置及其应用方法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4-02-22	2044-02-21	无
14	赛隆股份	202410166775.X	一种用于增材制造装置的吹粉检测方法及增材制造装置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4-02-06	2044-02-05	无
15	赛隆股份	202410239510.8	一种烧结多孔金属的粉末床电子束增材连接方法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4-03-04	2044-03-03	无
16	赛隆股份	202410144137.8	一种粉床电子束增材制造设备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4-02-01	2044-01-31	无
17	赛隆股份	202410030872.6	一种粉末床电子束 3D 打印机用隔热屏及打印机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4-01-09	2044-01-08	无
18	赛隆股份	202311842243.5	一种铝合金的粉床电子束增材制造方法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3-12-29	2043-12-28	无
19	赛隆股份	202311843084.0	等离子枪及其功率密度调节方法、等离子雾化制粉设备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3-12-29	2043-12-28	无
20	赛隆股份	201510726131.2	一种用于增材制造设备的可调式分体型送粉装置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15-10-31	2035-10-30	无
21	赛隆股份	202311843079.X	一种等离子雾化制粉设备的制粉方法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3-12-29	2043-12-28	无
22	赛隆股份	202311825893.9	一种 $\gamma$ -TiAl 合金的增材制造方法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3-12-28	2043-12-27	无
23	赛隆股份、中南大学	202211126445.5	一种提高钛铝基合金高温强塑性的工艺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2-09-16	2042-09-15	无
24	赛隆股份	201911399917.2	一种粉床电子束增材制造设备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19-12-30	2039-12-29	无
25	赛隆	202311541	电子束粉末床熔融的	发明	原始	2023-11-	2043-11-	无

	股份	442.2	增材制造方法	专利	取得	20	19	
26	赛隆股份	201811034707.9	一种定制化多孔钽胍骨垫块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18-09-05	2038-09-04	无
27	赛隆股份	202311721853.X	一种微波等离子体粉末球化设备用的金属粉末送料装置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3-12-14	2043-12-13	无
28	赛隆股份	202311666681.0	一种锆铌合金增材制造方法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3-12-07	2043-12-06	无
29	赛隆股份	201811630985.0	一种球形钨粉末的制备装置及方法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18-12-28	2038-12-27	无
30	赛隆股份	202311553033.4	一种基于 PREP 制备粉末的气体控制系统及其使用方法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3-11-21	2043-11-20	无
31	赛隆股份	202311323547.0	一种等离子旋转电极雾化制粉设备用的电极棒料清洁系统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3-10-13	2043-10-12	无
32	赛隆股份	202311551204.X	应用于等离子旋转电极制粉设备的自动上下料装置及方法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3-11-21	2043-11-20	无
33	赛隆股份	202311520787.X	一种锆铌合金植入物的增材制造方法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3-11-15	2043-11-14	无
34	赛隆股份	201710264130.X	一种动密封装置及制备球形金属粉末的方法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17-04-21	2037-04-20	无
35	赛隆股份	201810666667.3	一种椎间融合器及扩张支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18-06-26	2038-06-25	无
36	赛隆股份	202311192922.2	一种利用微波等离子体制备粉末的方法和装置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3-09-15	2043-09-14	无
37	赛隆股份	202311272401.8	一种微波等离子制粉装置及制粉方法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3-09-28	2043-09-27	无
38	赛隆股份	202311171231.4	一种微米级粉末的微波等离子球化装置及方法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3-09-12	2043-09-11	无
39	赛隆股份	202310990242.9	一种解决悬空面结构翘曲变形的增材制造方法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3-08-08	2043-08-07	无
40	赛隆股份	201711468201.4	一种成形设备的取粉量检测装置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17-12-29	2037-12-28	无
41	赛隆股份	201911423007.3	一种送粉装置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19-12-31	2039-12-30	无
42	赛隆股份	201710299503.7	一种高速旋转轴用轴承支撑装置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17-05-02	2037-05-01	无
43	赛隆股份	202111303529.7	一种去除不锈钢表面变质层的方法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1-11-05	2041-11-04	无
44	赛隆股份	202210244680.6	粉床电子束增材制造设备及方法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2-03-10	2042-03-09	无
45	赛隆	202310718	一种电子束的束斑的	发明	原始	2023-06-	2043-06-	无

	股份	199.0	校准装置及校准方法	专利	取得	16	15	
46	赛隆股份	201911150 064.9	一种通过颗粒局部熔化制备细粒径金属粉末的装置及方法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19-11-21	2039-11-20	无
47	赛隆股份	201710265 886.6	一种等离子旋转电极立式制粉设备及制粉工艺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17-04-21	2037-04-20	无
48	赛隆股份	201710300 409.9	一种用于快速成形设备的铺粉精度补偿系统及方法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17-05-02	2037-05-01	无
49	赛隆股份	201710301 841.X	一种等离子旋转电极雾化制粉设备及方法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17-05-02	2037-05-01	无
50	赛隆股份	201911396 693.X	一种铺粉装置及3D打印设备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19-12-30	2039-12-29	无
51	赛隆股份	202310191 408.0	一种宽幅域电子束选区熔化成形方法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3-03-02	2043-03-01	无
52	赛隆股份	201811165 911.4	一种气动振动筛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18-09-30	2038-09-29	无
53	赛隆股份	201711469 534.9	一种小型化等离子雾化制粉装置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17-12-29	2037-12-28	无
54	赛隆股份	201711365 772.5	一种制粉设备的立式供电装置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17-12-18	2037-12-17	无
55	赛隆股份	202310001 217.3	一种锆钛合金骨科植入物的三维制造方法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3-01-03	2043-01-02	无
56	赛隆股份	202211571 451.1	一种增材制造方法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2-12-08	2042-12-07	无
57	赛隆股份	202211556 443.X	一种增材制造成形三维零件的方法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2-12-06	2042-12-05	无
58	赛隆股份	202211618 202.3	一种超高转速轴大电流稳定传输装置及其使用方法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2-12-16	2042-12-15	无
59	赛隆股份	202211279 683.X	一种增材制造设备用铺送粉装置及方法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2-10-19	2042-10-18	无
60	赛隆股份	201911389 055.5	一种确定等离子弧火焰长度的方法及装置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19-12-30	2039-12-29	无
61	赛隆股份	202211264 712.5	一种摆式刮刀装置及粉床选区熔化增材制造设备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2-10-17	2042-10-16	无
62	赛隆股份	201911399 916.8	一种检测等离子弧火焰直径的装置及控制方法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19-12-30	2039-12-29	无
63	赛隆股份	202211381 922.2	一种电子束3D打印宽幅域光斑校准方法及装置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2-11-07	2042-11-06	无
64	赛隆股份	202210664 694.3	一种高铬铝合金粉末的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2-06-14	2042-06-13	无
65	赛隆股份	202210839 788.X	一种粉床电子束增材制造装置及方法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2-07-18	2042-07-17	无

66	赛隆股份	202110821967.6	一种金属材料的增材制造方法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1-07-21	2041-07-20	无
67	赛隆股份	202210653266.0	一种提升增材制造零件表面质量的方法及增材制造设备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2-06-10	2042-06-09	无
68	赛隆股份	202210572650.8	一种旋转轴给电装置、给电方法及应用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2-05-25	2042-05-24	无
69	赛隆股份	202110834510.9	一种用于球形空心粉末的分选装置及方法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1-07-23	2041-07-22	无
70	赛隆股份	201510069495.8	一种3D打印送料机构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15-02-10	2035-02-09	无
71	赛隆股份	202111625002.6	一种制粉冷却装置及方法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1-12-28	2041-12-27	无
72	赛隆股份	202210318109.4	一种粉床分级预热的控制方法及增材制造装置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2-03-29	2042-03-28	无
73	赛隆股份	201911378045.1	一种增材制造中细化晶粒的方法及装置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19-12-27	2039-12-26	无
74	赛隆股份	201911387348.X	一种确定等离子弧火焰直径的方法及装置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19-12-30	2039-12-29	无
75	赛隆股份	202210268911.7	一种电子束增材制造设备和方法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2-03-18	2042-03-17	无
76	赛隆股份	202210092184.3	一种高铬铝合金靶材及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2-01-26	2042-01-25	无
77	赛隆股份	201911240741.6	电子束扫描方法、难熔金属构件及电子束选区熔化设备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19-12-06	2039-12-05	无
78	赛隆股份	202111292198.1	一种增材制造装置及方法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1-11-03	2041-11-02	无
79	赛隆股份	202110581575.7	一种3D打印成形表面自调节的方法及其装置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1-05-27	2041-05-26	无
80	赛隆股份	201910369625.8	一种旋转电极制粉装置及方法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19-05-06	2039-05-05	无
81	赛隆股份	202111307119.X	一种铁镍钴基粉末合金及提高其延伸率的方法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1-11-05	2041-11-04	无
82	赛隆股份	202110841569.0	一种电极棒料及金属粉末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1-07-26	2041-07-25	无
83	赛隆股份	202110964864.5	一种镍基合金增材制造方法和镍基合金零件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1-08-23	2041-08-22	无
84	赛隆股份	202110916486.3	高能束扫描路径规划方法、增材制造方法及装置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1-08-11	2041-08-10	无
85	赛隆股份	202110645614.5	细化晶粒的金属粉末床增材制造方法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1-06-10	2041-06-09	无
86	赛隆	202110821	一种金属材料的增材	发明	原始	2021-07-	2041-07-	无

	股份	887.0	制造方法及增材制造装置	专利	取得	21	20	
87	赛隆股份	202110793 198.3	增材制造装置的铺粉控制方法、铺粉装置及增材制造装置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1-07-14	2041-07-13	无
88	赛隆股份	201610221 461.0	一种电子束选区熔化成形设备的冷却装置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16-04-11	2036-04-10	无
89	赛隆股份	202110611 316.4	一种具有悬垂结构零件的3D打印方法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1-06-02	2041-06-01	无
90	赛隆股份	202110617 963.6	一种粉床铺粉装置及粉床增材制造设备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1-06-03	2041-06-02	无
91	赛隆股份	201911388 170.0	一种检测等离子弧火焰长度的装置及控制方法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19-12-30	2039-12-29	无
92	赛隆股份	201910421 217.2	一种底板调平装置及粉床增材制造设备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19-05-21	2039-05-20	无
93	赛隆股份	201510141 947.9	快速成形铺粉粉量自动调节闭环控制方法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15-03-29	2035-03-28	无
94	赛隆股份	202110117 810.5	一种等离子弧发生装置、制粉设备及其使用方法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1-01-28	2041-01-27	无
95	赛隆股份	202110160 641.3	硬质合金增材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1-02-05	2041-02-04	无
96	赛隆股份	202110160 428.2	粉床电子束增材制造设备及制造方法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1-02-05	2041-02-04	无
97	赛隆股份	202110168 178.7	一种粉床电子束增材制造设备及方法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1-02-07	2041-02-06	无
98	赛隆股份	201410209 454.X	一种气动分散冷却型金属粉末收集罐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14-05-17	2034-05-16	无
99	赛隆股份	202011609 922.4	一种制造三维物体的预热扫描方法和装置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0-12-30	2040-12-29	无
100	赛隆股份	202011433 923.8	电子束增材制造装置及方法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0-12-10	2040-12-09	无
101	赛隆股份	201510740 545.0	一种高能束选区熔化成形的熔化路径设计方法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15-11-03	2035-11-02	无
102	赛隆股份	202011238 748.7	一种金属粉末制造设备及其方法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0-11-09	2040-11-08	无
103	赛隆股份	202011239 503.6	一种细化金属粉末粒径的装置及方法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0-11-09	2040-11-08	无
104	赛隆股份	202011095 679.9	一种机械轴、等离子旋转电极制粉装置及方法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0-10-14	2040-10-13	无
105	赛隆股份	202010713 857.3	复合密封组件、等离子旋转电极雾化制粉设备与制粉方法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0-07-23	2040-07-22	无
106	赛隆股份	202011039 384.X	镍基合金单晶或定向凝固零件的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0-09-28	2040-09-27	无

107	赛隆股份	202011040574.3	核壳结构粉体制备装置及方法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0-09-28	2040-09-27	无
108	赛隆股份	202010875113.1	一种电子束 3D 打印粉床预热方法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0-08-27	2040-08-26	无
109	赛隆股份	202010901584.5	一种制粉设备及方法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0-09-01	2040-08-31	无
110	赛隆股份	202010708922.3	一种浮动约束装置、制粉设备及方法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0-07-22	2040-07-21	无
111	赛隆股份	201510144246.0	快速成形铺粉量光电式检测方法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15-03-29	2035-03-28	无
112	赛隆股份	201811199514.9	一种提升 3D 打印效率的方法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18-10-16	2038-10-15	无
113	赛隆股份	201710308929.4	一种制备球形钕合金粉末的方法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17-05-04	2037-05-03	无
114	赛隆股份	201711365746.2	一种 Ta2O5/TiO2/3D 多孔钛材料及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17-12-18	2037-12-17	无
115	赛隆股份	201710309192.8	一种人体骶骨假体融合器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17-05-04	2037-05-03	无
116	赛隆股份	202010336322.9	一种金属粉体的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0-04-26	2040-04-25	无
117	赛隆股份	201510084365.1	球形稀有金属粉末制备装置及方法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15-02-16	2035-02-15	无
118	赛隆股份	202021832757.4	一种骨填充块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0-08-28	2030-08-27	无
119	赛隆股份	201520181352.1	一种快速成形铺粉量抽样落粉时间检测装置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5-03-29	2025-03-28	无
120	赛隆股份	201922453730.8	一种气动振动筛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9-12-31	2029-12-30	无
121	赛隆股份	201922429104.5	转轴送粉机构及送粉装置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9-12-30	2029-12-29	无
122	赛隆股份	201922489789.2	一种送粉装置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9-12-31	2029-12-30	无
123	赛隆股份	201922429102.6	一种粉床电子束增材制造设备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9-12-30	2029-12-29	无
124	赛隆股份	201822224557.X	一种球形钨粉末的制备装置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8-12-28	2028-12-27	无
125	赛隆股份	201920378396.1	一种球形金属粉末筒易分离装置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9-03-22	2029-03-21	无
126	赛隆股份	201920337088.4	一种制备稀有金属球形粉末的装置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9-03-15	2029-03-14	无
127	赛隆股份	201822191977.2	一种耦合超声旋转电极制粉装置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8-12-25	2028-12-24	无
128	赛隆股份	201822196959.3	一种旋转电极制粉装置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8-12-25	2028-12-24	无
129	赛隆股份	201822227431.8	一种防粉型底板调平装置及粉床增材制造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8-12-27	2028-12-26	无

			设备					
130	赛隆股份	202022902710.7	一种粉床电子束增材制造设备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0-12-04	2030-12-03	无
131	赛隆股份	201821623237.5	一种气动振动筛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8-09-30	2028-09-29	无
132	赛隆股份	201820985964.X	一种椎间融合器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8-06-26	2028-06-25	无
133	赛隆股份	201920958081.4	一种零件尺寸检测装置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9-06-25	2029-06-24	无
134	赛隆股份	201721887104.4	一种小型化等离子雾化制粉装置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7-12-29	2027-12-28	无
135	赛隆股份	201721889436.6	一种等离子雾化制粉装置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7-12-29	2027-12-28	无
136	赛隆股份	201721768285.9	一种离心式接触电刷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7-12-18	2027-12-17	无
137	赛隆股份	201721769903.1	一种制粉设备的立式供电装置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7-12-18	2027-12-17	无
138	赛隆股份	201721769164.6	一种制粉设备的供电装置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7-12-18	2027-12-17	无
139	赛隆股份	201721889474.1	一种视觉系统防污染装置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7-12-29	2027-12-28	无
140	赛隆股份	201721887413.1	一种制备金属球形粉末的装置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7-12-29	2027-12-28	无
141	赛隆股份	201721886909.7	一种成形设备的取粉量检测装置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7-12-29	2027-12-28	无
142	赛隆股份	201720475356.X	一种高温金属粉末快速冷却装置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7-05-02	2027-05-01	无
143	赛隆股份	201720475357.4	一种等离子旋转电极雾化制粉设备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7-05-02	2027-05-01	无
144	赛隆股份	201720425734.3	一种制备球形金属粉末的等离子旋转电极立式制粉设备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7-04-21	2027-04-20	无
145	赛隆股份	201720476808.6	一种高速旋转轴用轴承支撑装置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7-05-02	2027-05-01	无
146	赛隆股份	201720473633.3	一种用于快速成形设备的铺粉精度补偿系统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7-05-02	2027-05-01	无
147	赛隆股份	202221489338.4	一种增材制造设备用铺送粉装置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2-06-15	2032-06-14	无
148	赛隆股份	202020466434.1	一种用于成型设备中的监控装置及增材制造设备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0-04-02	2030-04-01	无
149	赛隆股份	201922443416.1	3D 打印设备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9-12-30	2029-12-29	无
150	赛隆股份	202120345518.4	集粉装置及粉床电子束增材制造设备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1-02-07	2031-02-06	无
151	赛隆股份	201520182232.3	一种电子束选区熔化气氛形成装置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5-03-29	2025-03-28	无

152	赛隆股份	202021335 168.5	一种股骨头重建棒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0-07-09	2030-07-08	无
153	赛隆股份	201620296 876.X	一种制备球形金属粉末的装置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6-04-11	2026-04-10	无
154	赛隆股份	201920380 665.8	一种金属粉末流动性检测装置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9-03-22	2029-03-21	无
155	赛隆股份	201520367 167.1	一种高强度小孔径金属骨小梁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5-05-31	2025-05-30	无
156	赛隆股份	201830433 731.4	电子束 3D 打印设备（S200 型）	外观设计	原始取得	2018-08-07	2028-08-06	无
157	赛隆股份	202030357 152.3	制粉设备（桌面级等离子旋转电极雾化）	外观设计	原始取得	2020-07-06	2030-07-05	无
158	赛隆股份	202330555 433.3	等离子旋转电极雾化制粉设备（SLPA-N 型）	外观设计	原始取得	2023-08-29	2038-08-28	无

注：专利 200810150940.3、200810232604.3 系西北院向赛隆股份出资的知识产权，根据知识产权局网站公告显示，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作为 200810150940.3、200810232604.3 的专利权人，将专利权转移于赛隆股份并进行公告，登记生效日为 2013 年 4 月 24 日、2013 年 4 月 25 日。

除上述情况外，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赛隆股份已合法取得并拥有上述专利，不涉及与其他企业有关的职务发明，不存在专利的权属纠纷。

### 3. 软件著作权

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报告期末，赛隆股份及其子公司共拥有 6 项软件著作权，具体如下表：

序号	软件名称	著作权人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	登记日期	取得方式
1	位置自动校准软件	赛隆股份	2024SR0892298	2024-04-25	2024-06-28	原始取得
2	粉末床电子束 3D 打印工艺准备系统	赛隆股份	2024SR0892306	2023-08-15	2024-06-28	原始取得
3	选区电子束粉床熔化 3D 打印智能控制系统	赛隆股份	2024SR0173208	2022-09-30	2024-01-25	原始取得
4	电子束 3D 打印成形机数据处理软件	赛隆股份	2019SR0094709	2018-10-10	2024-03-20	原始取得
5	STL 文件切片路径规划系统	赛隆股份	2018SR175307	2016-05-30	2024-03-20	原始取得

6	电子束 3D 打印成形机控制系统	赛隆股份	2018SR175318	2016-05-30	2024-03-20	原始取得
---	------------------	------	--------------	------------	------------	------

#### 4.域名

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报告期末，赛隆股份及其子公司共拥有 2 处域名，具体如下表：

序号	域名	域名所有人	生效日期	到期日期
1	slmetal.com	赛隆股份	2013-2-28	2027-2-28
2	222.91.75.34	赛隆股份	-	-

#### （三）赛隆股份的对外投资

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赛隆股份拥有 1 家全资子公司赛隆科技，具体情况如下：

名称	西安赛隆增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132MA6WGDML1R		
注册资本	人民币100万元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陕西省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十二路关中综合保税区A区7号 厂房		
法定代表人	向长淑		
成立日期	2019-03-04		
经营范围	增材制造设备、机电设备及零部件、软件的技术研发、加工、生产及销售；金属材料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加工、生产及销售；3D打印产品加工、生产、销售、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上述经营范围中涉及许可项目的，凭许可证明文件、证件在有效期内经营，未经许可不得经营）		
股东	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赛隆股份	100	100.00

#### （四）赛隆股份的生产经营设备

根据《审计报告》、赛隆股份提供的说明，赛隆股份截至报告期末的生产经营设备主要包括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及其他设备。

#### （五）赛隆股份财产的取得方式及产权状况

经本所律师核查，赛隆股份的财产系通过股东投入、自建、购买等方式合法取得其所有权或使用权，除房屋正在办理产权证外，其他财产均已取得了相应的权属证书，不存在产权纠纷，亦不存在潜在纠纷。赛隆股份拥有使用权的财产，其权属明确，且已办理了相关手续，赛隆股份对该等财产的使用合法有效。

## （六）律师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核查后认为，赛隆股份的资产权属清晰、完整、独立，赛隆股份合法拥有与其经营业务相关的资产，赛隆股份的主要资产不存在权属争议或潜在纠纷。

## 十一、赛隆股份的重大债权、债务

### （一）赛隆股份的重大合同

本部分涉及的重大合同，是指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赛隆股份正在履行，或者在报告期内已经履行完毕但对赛隆股份生产经营活动、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具有重大影响且本所律师认为有必要披露的合同。具体如下：

#### 1. 借款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贷款人	关联关系	合同金额（万元）	借款期限	担保情况	履行情况
1	借款合同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无	1,000.00	2024.09.29-2025.09.28	信用/无担保	正在履行
2	公司客户委托贷款合同	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	有	5,000.00	2024.07.22-2034.07.22	信用/无担保	正在履行
3	流动资金贷款借款合同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钟楼支行	无	4,400.00	2024.06.28-2025.06.25	信用/无担保	正在履行
4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无	500.00	2024.06.26-2025.06.25	信用/无担保	正在履行
5	流动资金贷款借款合同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无	990.00	2024.04.16-2025.04.16	信用/无担保	履行完毕
6	中国农业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	无	500.00	2024.04.12-	信用/无	履行

	行股份有限公司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2025.04.01	担保	完毕
7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无	1,000.00	2024.03.31-2025.03.31	信用/无担保	履行完毕
8	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无	1,000.00	2024.03.19-2025.03.18	信用/无担保	履行完毕
9	线上提款申请书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无	1,000.00	2024.02.29-2025.02.28	信用/无担保	履行完毕
10	线上提款申请书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无	900.00	2024.02.26-2025.02.26	信用/无担保	履行完毕
11	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无	1,000.00	2024.02.06-2025.02.05	信用/无担保	履行完毕
12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无	500.00	2023.12.28-2026.12.27	信用/无担保	正在履行
13	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无	1,000.00	2023.12.12-2024.09.02	信用/无担保	履行完毕
14	最高额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陕西秦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未央支行	无	1,000.00	2023.12.08-2024.12.07	信用/无担保	履行完毕
15	流动资金贷款借款合同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钟楼支行	无	5,000.00	2023.05.23-2024.05.22	信用/无担保	履行完毕
16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无	1,000.00	2023.05.18-2024.05.18	信用/无担保	履行完毕
17	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无	990.00	2023.04.20-2024.04.19	保证	履行完毕
18	流动资金贷款借款合同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无	1,000.00	2023.03.30-2024.03.29	信用/无担保	履行完毕
19	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无	1,000.00	2023.03.29-2024.03.28	保证	履行完毕

20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	无	1,000.00	2023.03.21-2024.03.21	信用/无担保	履行完毕
21	招商银行线上提款申请书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城北支行	无	1,000.00	2023.03.13-2024.03.13	信用/无担保	履行完毕
22	借款合同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无	1,000.00	2023.03.10-2024.03.09	信用/无担保	履行完毕
23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无	500.00	2022.12.16-2023.12.15	信用/无担保	履行完毕
24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流动资金贷款合同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无	1,000.00	2022.08.16-2023.08.15	信用/无担保	履行完毕
25	兴业银行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无	990.00	2022.05.30-2023.05.29	信用/无担保	履行完毕
26	招商银行线上提款申请书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无	1,000.00	2022.05.20-2023.05.20	保证	履行完毕
27	固定资产贷款合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无	15,000.00	2022.05.17-2030.05.16	保证	正在履行
28	流动资金贷款合同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支行	无	1,000.00	2022.03.30-2023.03.29	信用/无担保	履行完毕
29	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合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无	2,000.00	2022.03.16-2023.03.15	保证	履行完毕
30	秦农银行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陕西秦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未央支行	无	1,000.00	2021.06.29-2023.06.28	信用/无担保	履行完毕

## 2. 销售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客户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买卖合同	江苏威拉里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否	等离子旋转电极雾化制粉炉	1,350.00	正在履行
2	粉床电子束3D打印设备购销合同	汇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否	粉床电子束3D打印设备	1,215.00	正在履行
3	等离子旋转电	宁波众远新材料	否	等离子旋转电极制	900.00	正在履

	极雾化制粉设备合同书	科技有限公司		粉设备		行
4	合同	重庆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否	等离子旋转电极雾化制粉设备	777.30	正在履行
5	设备采购合同	中国科学院金属研究所	否	高能密度等离子旋转电极雾化制粉设备	645.00	履行完毕
6	设备购销合同	蓝桥瑞材(浙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否	电子束选区熔化成形设备	630.00	正在履行
7	等离子旋转电极雾化制粉设备采购合同	西北稀有金属材料研究院宁夏有限公司	否	等离子旋转电极雾化制粉设备	545.60	正在履行
8	等离子旋转电极雾化制粉设备采购合同	昆山一兴泰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否	等离子旋转电极雾化制粉设备	541.00	正在履行
9	等离子旋转电极雾化制粉设备合同书	上海烁汇科技有限公司	否	等离子旋转电极制粉设备	540.00	正在履行
10	采购合作框架协议	武汉迈瑞科技有限公司	否	3D 打印产品及服务	框架协议，以具体订单销售金额为准	正在履行
11	采购合同	山东威高海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否	3D 打印产品及服务	框架协议，以具体订单销售金额为准	正在履行
12	加工协议	嘉思特医疗器材(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否	3D 打印产品及服务	框架协议，以具体订单销售金额为准	正在履行
13	采购框架协议	大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否	3D 打印产品及服务	框架协议，以具体订单销售金额为准	正在履行

### 3. 采购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供应商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销售合同书	西安帅时真空设备有限公司	否	T200 真空系统	410.00	正在履行
2	材料产品订货合同	国核宝钛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否	Zr2.5Nb 棒料	341.19	履行完毕
3	HD/Y/EB012 1-1.0 型脉冲高压电源采购合同	西安简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否	脉冲高压电源	320.00	履行完毕
4	材料产品订货合同	国核宝钛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否	Zr-2.5Nb 棒料	255.00	履行完毕
5	工矿产品订货合同	上海畅桥真空系统制造有限公司	否	成形室组件、托板组件、门	243.00	履行完毕

				板组件、合页 组件		
--	--	--	--	--------------	--	--

#### 4. 担保合同

经本所律师核查，报告期内赛隆股份及其子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况。

#### 5. 抵押/质押合同

经本所律师核查，报告期内赛隆股份及其子公司不存在抵押/质押合同。

#### 6. 其他重大合同（在建工程）

序号	合同名称	供应商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陕西建工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无	高品质金属粉末、粉床电 子束 3D 打印技术与装备 产业化（一期）施工	5,380.35

### （二）赛隆股份的侵权之债

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赛隆股份不存在因环境保护、知识产权、产品质量、劳动安全、人身权等原因产生的侵权之债。

### （三）赛隆股份与关联方之间的重大债权债务

经本所律师核查，除上述“九、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披露的关联交易外，赛隆股份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其他重大债权债务关系及相互提供担保的情况。

### （四）赛隆股份的其他应收、应付款

依据《审计报告》，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赛隆股份的其他应收款为 1,362,889.29 元，其他应付款为 1,836,990.72 元。根据赛隆股份出具的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赛隆股份目前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应付款系因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发生，合法有效。

## 十二、赛隆股份重大资产变化及收购兼并

### （一）赛隆股份报告期内已发生的合并、分立、增资扩股、减少注册资本

根据赛隆股份的说明及本所律师查验，报告期内，赛隆股份不存在合并、分立、减少注册资本等情形。

## （二）赛隆股份已发生的重大资产变化、收购或出售资产行为

根据赛隆股份的说明及本所律师查验，报告期内，赛隆股份不存在重大资产变化、收购或出售资产的行为。

## （三）拟进行的资产置换、资产剥离、重大资产收购或出售行为

根据赛隆股份的说明及本所律师查验，报告期内，赛隆股份不存在拟进行的资产置换、资产剥离、资产出售或收购等行为。

## 十三、赛隆股份章程的制定与修改

### （一）赛隆股份前身赛隆有限公司章程的制定

经本所律师核查，赛隆股份最初的公司章程可追溯至赛隆有限设立时制定的章程，该章程由当时的出资人西北院、朱纪磊、汪强兵、葛渊于 2013 年 3 月 13 日制定。该章程的制定程序符合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

### （二）赛隆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后公司章程的制定

赛隆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后的公司章程系由全体发起人共同制定，并于 2022 年 6 月 28 日召开的创立大会上通过，该章程已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备案，制定程序符合有效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

### （三）赛隆股份报告期内公司章程的修订情况

如本法律意见书正文“七、赛隆股份的股本及演变”部分所述，公司有限公司阶段的历次股权均依法修改了公司章程，并履行了法定的内部决议程序、相关批准程序和工商备案手续。根据公司的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除上述章程变更外，涉及经营范围等变更需要修改公司章程时，公司均依法履行内部决策程序修改公司章程，并在工商登记主管部门进行了备案。

### （四）本次挂牌后适用的公司章程

2025 年 5 月 27 日，赛隆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挂牌后适用的《西安赛隆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

## 十四、赛隆股份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及规范运作

### （一）赛隆股份的组织机构

经本所律师查验，赛隆股份的组织机构由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秘书、经理层及公司各部门构成。

#### 1.股东会

股东会是赛隆股份的最高权力机构，由全体股东组成，代表股东的利益，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权利。

#### 2.董事会

董事会是赛隆股份的常设权力机构，目前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董事会由股东会选举产生并对股东会负责，为赛隆股份的经营决策机构。

#### 3.监事会

监事会是赛隆股份的监督性机构，目前赛隆股份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 2 名监事由股东会选举产生，1 名监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公司未设置审计委员会，不存在监事会与审计委员会并存的情况。公司内部监督机构的设置符合《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2025 修正)》《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规则》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机制》等有关规定。

#### 4.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赛隆股份的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 1 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负责主持赛隆股份的日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副总经理 3 名，由总经理提名，董事会聘任，在总经理领导下负责赛隆股份特定部门日常工作；财务负责人 1 名，由总经理提名，董事会聘任，负责公司财务工作；董事会秘书 1 名，由总经理提名，董事会聘任，负责公司董事会日常管理及资本运作工作。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赛隆股份组织机构的设置符合《公司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 （二）赛隆股份的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

赛隆股份于 2022 年 6 月 28 日召开创立大会暨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治理制度。

赛隆股份制定的《西安赛隆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对股东会的召集、召开、提案、表决程序等内容做了明确的规定；赛隆股份制定的《西安赛隆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对董事会的召集、召开、提案、表决等内容做了明确的规定；赛隆股份制定的《西安赛隆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明确规定了监事会行使监督权的内容。

本所律师核查后认为，赛隆股份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及其他规范制度系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 （三）赛隆股份历次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规范运作

经本所律师核查，赛隆股份自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来，召开的历次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 十五、赛隆股份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化

根据赛隆股份现行有效《公司章程》，赛隆股份董事会由 5 名成员组成，监事会由 3 名成员组成，高级管理人员 5 名。具体任职情况如下：

机构	姓名	任职情况
董事会	向长淑	董事长
	梁书锦	董事
	林海峰	董事
	秦涛	董事
	王辉	董事
监事会	贾豫冬	监事会主席
	齐志峰	监事
	余澜	监事

机构	姓名	任职情况
高级管理人员	王辉	总经理
	宋满	董事会秘书兼财务负责人
	贺卫卫	副总经理
	支浩	副总经理
	郭瑜	副总经理

根据赛隆股份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承诺并经本所律师核查，赛隆股份的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不存在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有期徒刑，执行期满未逾五年，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五年者；不存在担任过被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厂长、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自该公司被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三年者；不存在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三年者；不存在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者；无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期限未满者；无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最近一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者；无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者。

根据赛隆股份说明及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说明，赛隆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产生，不存在违反竞业禁止的法律规定，亦不存在竞业禁止事项的纠纷及潜在纠纷，不存在侵犯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的纠纷或潜在纠纷。

本所律师核查后认为，赛隆股份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 （二）报告期内赛隆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变动

### 1. 报告期内及期后公司董事的变化

（1）报告期期初，董事会成员为杜明焕、向长淑、秦涛、孙伟涛、郑树军；

(2) 2024年6月，原董事杜明焕、郑树军不再担任公司董事，梁书锦、林海峰新任公司董事，董事会成员变更为向长淑、梁书锦、林海峰、秦涛、孙伟涛。

(3) 2025年5月，原董事孙伟涛不再担任公司董事，王辉新任公司董事，董事会成员变更为向长淑、梁书锦、林海峰、秦涛、王辉。

## 2.报告期内公司监事的变化

(1) 报告期期初，监事会成员为贾豫冬、齐志峰、陈斌科；

(2) 2024年6月，原监事陈斌科不再担任公司监事，余澜新任公司监事，监事会成员变更为贾豫冬、齐志峰、余澜。

## 3.报告期内及期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

(1) 报告期期初，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为总经理向长淑，副总经理王辉、贺卫卫，董事会秘书兼财务负责人宋满；

(2) 2024年8月，原总经理向长淑不再担任总经理，由王辉新任公司总经理；

(3) 2025年6月，公司董事会聘任支浩、郭瑜为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为：总经理王辉，副总经理贺卫卫、支浩、郭瑜，董事会秘书兼财务负责人宋满。

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并已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

## 十六、赛隆股份的税务

### (一) 赛隆股份主要税种和税率

根据《审计报告》及公司出具的说明，赛隆股份报告期内适用的主要税种、税率如下：

主要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1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5%

注：赛隆科技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0%。

经核查，本所律师认为，公司及其子公司目前执行的税种税率符合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 （二）赛隆股份的税收优惠

本公司母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4 日取得编号为 GR202161000271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享受 15% 所得税税率优惠政策，有效期三年。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12 号）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在《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第二条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基础上，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子公司赛隆科技适用该政策。

本所律师核查后认为，赛隆股份报告期内享受的税收优惠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 （三）赛隆股份政府补助

根据《审计报告》、赛隆股份提供的材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赛隆股份 2023 年享受的政府补助为 12,487,129.73 元，2024 年享受的政府补助为 12,133,634.30 元。本所律师认为，赛隆股份所享受的上述政府补助均取得了地方政府及相关部门的批准或确认，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 （四）赛隆股份的纳税情况

根据赛隆股份及其子公司所属税务局出具的证明文件，赛隆股份及其子公司报告期内无被税务机关查处的重大税收违法行为。

## 十七、赛隆股份的环保、产品质量、技术标准

## （一）赛隆股份的环境保护

### 1. 赛隆股份在生产经营活动中的环境保护

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C），细分行业为通用设备制造业（C34）-其他通用设备制造业（C349）中的增材制造装备制造（C3493）。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C3429 其他金属加工机械制造”；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12101511 工业机械”。根据《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2016 版），公司增材制造业务属于“2 高端装备制造产业”之“2.1 智能制造装备产业”之“2.1.7 增材制造（3D 打印）”。根据《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公司增材制造业务属于“2 高端装备制造产业”之“2.1 智能制造装备产业”之“2.1.1 机器人与增材设备制造”。

参照《企业环境信用评价办法（试行）》（环发〔2013〕150 号）的规定，重污染行业主要包括火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化工、石化、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等 16 类行业。因此，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企业。

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文件《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目录》（环办函〔2008〕373 号）中认定的环保核查重污染行业。

### 2. 排污许可手续

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赛隆股份属于“专用设备制造业（35）”中的“其他”类，实施登记管理，无需取得排污许可证。赛隆股份已完成登记并取得《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为 91610132065301541E001W，登记日期为 2024 年 06 月 18 日，有效期自 2024 年 06 月 18 日起至 2029 年 06 月 17 日；《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为 91610132065301541E002Z，登记日期为 2024 年 01 月 14 日，有效期自 2024 年 01 月 14 日起至 2029 年 01 月 13 日。

### 3. 赛隆股份环评情况

经核查，赛隆股份共有 2 项生产项目，均履行了环评批复及验收手续，具体如下：

1、高品质金属粉末、电子束精确 3D 打印零件及装备实施方案项目

赛隆股份已取得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出具的《关于西安赛隆金属材料有限责任公司高品质金属粉末、电子束精确 3D 打印零件及装备实施方案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经开行审环批复[2019]第 22 号）。

2019 年 7 月 12 日，西安环保局经开分局作出经开环验字（2019）27 号《西安市环境保护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关于西安赛隆金属材料有限责任公司高品质金属粉末、电子束精确 3D 打印零件及装备实施方案项目配套建设的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批复》，同意验收。

2、高品质金属粉末、粉床电子束 3D 打印技术与装备产业化项目

赛隆股份已取得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和大数据资源管理局出具的《关于西安赛隆金属材料有限责任公司高品质金属粉末、粉床电子束 3D 打印技术与装备产业化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经开行审环批复[2021]第 057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和《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 号）的规定，自 2020 年 9 月 1 日起，企业全面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包括建设项目废气、废水、噪声、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均可自主验收，不再是环境保护主管部门验收。2024 年 7 月，公司组织环评单位、竣工验收检测单位及相关专家成立验收组，同意项目一期项目通过环评验收。

本所律师认为，赛隆股份根据国家政策及相关环境保护标准，对可能影响环境的因素进行了有效的管理和控制。

## （二）赛隆股份在环境保护方面的合规性

经本所律师核查，赛隆股份在报告期内遵守国家有关环境保护及防治污染的法律、法规，其生产经营活动中的污染物排放符合国家标准，没有发生过环境污染事故，没有因违反有关环境保护及防治污染的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的记录。

### （三）赛隆股份的产品质量和技术标准

经本所律师核查，赛隆股份已取得如下产品标准、质量方面的认证证书：

2023年10月25日，赛隆股份取得了中国质量认证中心出具的医疗器械-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编号为CQC23QY20003R0S/6100，认证范围为医疗器械用原料金属粉末（钛合金、钽、Zr2.5Nb合金）的生产；医疗器械用3D打印金属部件（钛合金、Zr2.5Nb合金）的生产；Zr2.5Nb合金棒材的销售，有效期至2026年01月08日。

2023年12月11日，赛隆股份取得了中国船级社质量认证有限公司出具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编号为00523Q5387R2M，认证范围为金属粉末、增材制造(3D打印)制品、增材制造(3D打印)设备、金属制粉设备的设计开发、生产及粉末冶金产品的设计开发、外包生产。，有效期至2026年12月05日。

根据公司出具的声明与承诺、有关政府部门出具的证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赛隆股份及其子公司的产品符合国家有关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标准，报告期内不存在因违反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方面有关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 （四）赛隆股份安全生产情况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报告期内，赛隆股份及其子公司根据《安全生产法》等的规定开展生产活动，未出现安全事故及其他违法行为，未有因违反安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而被处罚的记录。

### 十八、赛隆股份的社会保险和公积金

经本所律师核查，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及子公司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及差额原因说明如下：

时间	项目	正式员工总人数	缴纳人数	未缴人数	差额原因
2024/12/31	社会保险	154	153	1	新入职尚未办理 1 人
	住房公积金	154	153	1	新入职尚未办理 1 人
2023/12/31	社会保险	150	150	0	-

	住房公积金	150	150	0	-
--	-------	-----	-----	---	---

注：除上述披露的未缴纳人数外，2023年12月31日、2024年12月31日分别存在1名部分险种未缴纳的员工。

公司及子公司已按照国家及所在地劳动和社会保障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的有关规定参加社会保障体系，实行社会保险制度。根据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出具的《合规证明》，公司及其子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因违反劳动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 十九、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

### （一）赛隆股份的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

根据赛隆股份出具的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赛隆股份不存在其他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

### （二）赛隆股份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

根据赛隆股份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的承诺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赛隆股份持股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案件。

### （三）赛隆股份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

根据赛隆股份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承诺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在报告期内，赛隆股份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案件。

## 二十、推荐机构

赛隆股份已聘请银河证券作为本次挂牌的主办券商，推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经本所律师核查，银河证券已取得股转公司授予的主办券商业务资格，具备推荐赛隆股份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资质。

## 二十一、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赛隆股份符合《公司法》《管理办法》《业务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股票的有关条件；赛隆股份本次挂牌不存在法律障碍或法律风险；赛隆股份本次挂牌尚需取得股转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本法律意见书正文结束——

### 第三节 签署页

（本页无正文，为《国浩律师（西安）事务所关于西安赛隆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法律意见书》之签署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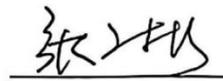
本法律意见书于2015年6月14日出具，正本一式贰份，无副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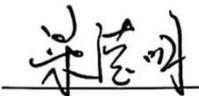
负责人：刘国宏



经办律师：



张文彬



梁德明